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ORIENTAL YUHONG WATERPROOF TECHNOLOGY CO., LTD



2010 年年度报告

股票简称：东方雨虹

股票代码：002271

重要提示

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3. 公司审议本报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均亲自出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4.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京都天华审字(2011)第0829号]。
5. 公司负责人李卫国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炳惠先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卫国

2011年4月21日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3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20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6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29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59
第九节	重要事项	6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2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中、英文名称及缩写

中文名称：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ORIENTAL YUHONG WATERPROOF TECHNOLOGY CO., LTD

中文简称：东方雨虹

英文简称：ORIENTAL YUHONG

二、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东方雨虹

股票代码：002271

三、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四、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杨镇曾庄顺平南路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高碑店北路康家园小区4号楼

邮政编码：100123

互联网网址：www.yuhong.com.cn

电子信箱：stocks@yuhong.com.cn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洪涛	杨艳
联系地址	北京朝阳区高碑店北路康家园小区4号楼	
电话	010-85762629	
传真	010-85762629	
电子信箱	stocks@yuhong.com.cn	

六、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互联网网址：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0年5月21日

公司注册登记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6043786

税务登记证号：110222102551540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1,981,660,167.96	829,305,917.03	138.95%	712,317,615.39
利润总额	120,847,132.62	89,906,305.82	34.41%	53,503,04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40,020.63	73,185,563.78	41.89%	44,123,87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443,206.63	65,942,118.84	50.80%	40,246,55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01,389.01	-39,618,165.05	-372.51%	-111,316,247.05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	2,197,612,472.46	1,011,436,040.88	117.28%	660,485,48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18,225,774.51	481,587,953.88	111.43%	422,674,290.10
股本 (股)	171,760,000.00	79,140,000.00	117.03%	52,76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	0.66	0.46	43.48%	0.28
稀释每股收益	0.66	0.46	43.4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63	0.42	50.00%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06%	15.62%	4.44%	18.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21%	14.08%	5.13%	17.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	-0.50	-118.00%	-2.11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93	6.09	-2.63%	8.01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9,736.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236,426.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0,376.16	
合计	5,336,314.54	-

四、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0%	15.20%	20.06%	15.62%	0.66	0.46	0.6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7%	13.69%	19.21%	14.08%	0.63	0.42	0.63	0.42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2,133,377	65.87%			51,238,180	-8,485,543	42,752,637	94,886,014	59.9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3,988,854	55.58%			43,988,854	-18,421,382	25,567,472	69,556,326	43.9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3,988,854	55.58%			43,988,854	-18,421,382	25,567,472	69,556,326	43.9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8,144,523	10.29%			7,249,326	9,935,839	17,185,165	25,329,688	16.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006,623	34.13%			27,901,820	8,485,543	36,387,363	63,393,986	40.05%
1、人民币普通股	27,006,623	34.13%			27,901,820	8,485,543	36,387,363	63,393,986	40.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9,140,000	100.00%			79,140,000		79,140,000	158,280,000	100.00%

注：报告期内，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48 万股，其新股登记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办理完毕。因此，上表中本次变动后股份总数仍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期末数据 15,828 万股。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卫国	32,997,963	0	32,997,963	65,995,926	首发承诺	2011 年 9 月 10 日
许利民	7,324,452	124,452	7,200,000	14,400,000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钟佳富	3,782,922	3,167,319	2,551,716	3,167,319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李兴国	1,780,200	0	1,780,200	3,560,400	首发承诺	2011 年 9 月 10 日
刘泽军	1,630,450	1,630,450	1,630,450	1,630,450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向锦明	1,335,150	35,150	1,300,000	2,600,000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何绍军	436,685	0	830,183	1,266,868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凌锦明	415,380	415,380	415,380	415,380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阮和章	249,257	72,050	197,799	375,006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杨桂玲	197,799	385,052	187,503	250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王新	166,893	18,544	148,349	296,698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刘斌	148,349	37,088	111,263	222,524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文敬芳	148,349	37,087	111,262	222,524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陈永初	130,311	136,661	143,011	136,661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莫运桃	111,263	222,526	111,263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刘劲松	111,261	37,087	222,522	296,696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杨浩成	89,010	178,020	89,010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聂松林	74,175	148,350	74,175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魏义杰	71,208	142,416	71,208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杨珊华	57,312	114,624	57,312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段文锋	55,631	111,262	55,631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郭正慧	55,631	64,175	72,719	64,175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胡国方	53,406	106,812	53,406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李国戎	49,500	99,000	49,500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吴士慧	41,723	4,637	37,088	74,174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蔡建国	37,088	74,176	37,088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游金华	37,086	0	37,086	74,172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陈望明	27,816	55,632	27,816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谢竟成	27,816	55,632	27,816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方世毕	27,816	55,632	27,816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马到原	27,816	55,632	27,816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邓睿	26,703	53,406	26,703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陈定海	26,703	53,406	26,703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李绮	22,252	44,504	22,252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周万里	22,252	44,504	22,252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张洪涛	20,864	2,318	18,546	37,092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陈世忠	18,543	37,086	18,543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于佳明	18,543	37,086	18,543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马红	18,543	37,086	18,543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杨辉	18,543	37,086	18,543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杨建丰	18,543	37,086	18,543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陈早明	18,543	37,086	18,543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黄新成	18,543	37,086	18,543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宋勇征	18,543	185,186	216,342	49,699	首发承诺	2010 年 12 月 14 日
彭小平	9,274	18,548	9,274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钟炳惠	9,274	18,548	9,274	0		2010 年 12 月 14 日

吴明荔	9,274	18,548	9,274	0		2010年12月14日
杜庄	9,273	18,546	9,273	0		2010年12月14日
许渊	9,273	18,546	9,273	0		2010年12月14日
贾建军	9,273	18,546	9,273	0		2010年12月14日
余朝友	9,273	18,546	9,273	0		2010年12月14日
文爱国	9,273	18,546	9,273	0		2010年12月14日
王宏	9,273	18,546	9,273	0		2010年12月14日
甄胜利	9,273	18,546	9,273	0		2010年12月14日
钟发贵	9,273	18,546	9,273	0		2010年12月14日
李爱兵	9,273	18,546	9,273	0		2010年12月14日
周飞	9,273	18,546	9,273	0		2010年12月14日
赵欣	9,272	18,544	9,272	0		2010年12月14日
刘洋	9,272	18,544	9,272	0		2010年12月14日
唐湘瑜	9,272	18,544	9,272	0		2010年12月14日
冯传贵	9,272	18,544	9,272	0		2010年12月14日
许宁	8,901	17,802	8,901	0		2010年12月14日
合计	52,133,377	8,560,854	51,313,491	94,886,014	—	—

二、股票发行情况

(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 [2008] 927号文核准，公司于2008年9月1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股) 1,32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17.33元/股；其中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264万股，网上向社会公众定价发行1,056万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 [2008] 131号) 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东方雨虹”，股票代码“002271”；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1,056万股股票于2008年9月10日起上市交易，其余向询价对象配售的264万股限售三个月，于2008年12月10日上市交易。

(二) 2010年4月16日，公司实施了2009年度利润分派方案：以2009年12月31日股本7,91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00元 (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后，公司股本增至15,828万股。

(三) 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0] 1816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股) 1,348万股，每股发行价35元，募

集资金总额为471,8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51,410,500元。募集资金将投入以下两个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1	锦州市开发区“年产2,000万平方米防水卷材及4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25,394.29
2	惠州市大亚湾工业开发区“年产2,000万平方米防水卷材及2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19,746.76
合 计		45,141.05

上述两个项目分别由公司设立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和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实施。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程序

(1) 发行方案的审议批准

2010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议案。

2010年6月18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议案。

(2) 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10年11月19日,中国证监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发行,2010年12月14日,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16号核准文件。

(3) 募集资金验资情况

2010年12月28日,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特定投资者缴纳的认股款验资并出具了中审国际验字【2010】01020121号《关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的验证报告》;2010年12月29日,认股款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验资专用账户,由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出具京都天华验字(2010)第242号《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

资报告》。

(4) 股权登记托管情况

2011 年 1 月 11 日，公司完成本次发行股份登记托管工作，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存管部出具《证券登记确认书》。

(5) 股票上市情况

2011年1月24日，公司刊登《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等文件，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1,348万股，于2011年1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发售证券类型及面值

本次发售证券类型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2)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348 万股。

(3) 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35.00 元/股。

(4) 发行对象、限售期

本次发行对象为 4 名特定投资者，具体发行对象为：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万股）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
2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0
3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
4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8
	合计	1,348

限售期：本次特定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5) 募集资金数量

根据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2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471,800,000.00 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 20,389,500.00

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净额为 451,410,500.00 元人民币,其中:股本 13,480,000.00 元人民币,资本公积 437,930,500.00 元人民币。

三、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2,46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卫国	境内自然人	41.70	65,995,926	65,995,926	65,995,926
许利民	境内自然人	10.47	16,571,262	14,400,000	12,000,000
钟佳富	境内自然人	3.26	5,155,406	3,167,319	0
李兴国	境内自然人	2.25	3,560,400	3,560,400	1,000,000
向锦明	境内自然人	1.83	2,892,462	2,600,000	0
刘泽军	境内自然人	1.79	2,826,958	1,630,450	1,000,000
广发证券—交行—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3号)	国有法人	0.82	1,300,000	0	0
何绍军	境内自然人	0.80	1,268,034	1,266,868	0
哥伦比亚大学	境外法人	0.67	1,057,679	0	0
邓滨超	境内自然人	0.40	631,581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许利民	2,171,262		人民币普通股		
钟佳富	1,988,087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证券—交行—广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3号)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泽军	1,196,508		人民币普通股		
哥伦比亚大学	1,057,679		人民币普通股		
邓滨超	631,581		人民币普通股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甬江六号	579,321		人民币普通股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 深	562,044		人民币普通股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福祥新股申购 3 号信托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天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6,26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李卫国先生与李兴国先生为兄弟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等情形。				

注:报告期内,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48万股,其新股登记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办理完毕。故上表中持股比例的股份基数仍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期末数据 15,828 万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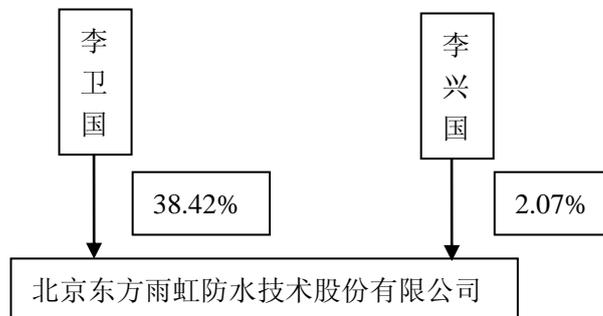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李卫国先生，其相关情况如下：

1、个人简历

李卫国先生，1965 年出生，毕业于湖南农学院，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 进入长沙县职业中专任教；1992 年进入湖南省经济管理学院任教；1993 年至 1995 年在湖南省统计局工作；1995 年创办长沙长虹建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1998 年至 2000 年、2003 年至 2006 年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98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主要创始人，现兼任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江南广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3 年 7 月被评为北京十佳进京创业青年，2005 年被评为北京市劳动模范。现为北京市政协委员、中国建筑防水协会理事会主席、北京市工商联执委、顺义区政协常委。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报告期内，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48 万股，其新股登记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办理完毕。故上图中持股比例的股份基数为 17,176 万股。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李卫国	董事长	男	46	2009-11-16	2012-11-15	32,997,963	65,995,926	资本公积金转增	48.00	否
许利民	副董事长	男	45	2009-11-16	2012-11-15	8,875,571	16,571,262	资本公积金转增及二级市场交易	-	是(注)
向锦明	董事	男	47	2009-11-16	2012-11-15	1,650,200	2,892,462	资本公积金转增及二级市场交易	67.20	否
何绍军	董事	男	46	2009-12-28	2012-11-15	699,017	1,268,034	资本公积金转增及二级市场交易	60.00	否
刘斌	董事 总经理	男	38	2009-12-28 2009-12-09	2012-11-15 2012-11-15	148,349	266,698	资本公积金转增及二级市场交易	57.60	否
张颖	董事 财务总监	女	40	2010-06-18 2009-10-23	2012-11-15 2012-10-22	0	0	无	32.54	否
朱冬青	独立董事	男	55	2009-11-16	2012-11-15	0	0	无	5.00	否
黄庆林	独立董事	男	45	2009-11-16	2012-11-15	0	0	无	5.00	否
梅夏英	独立董事	男	41	2009-11-16	2012-11-15	0	0	无	5.00	否
阮和章	监事会主席	男	41	2009-11-16	2012-11-15	250,004	500,008	资本公积金转增	24.00	否
游金华	监事	男	48	2009-11-16	2012-11-15	49,449	79,172	资本公积金转增及二级市场交易	25.00	否
吴士慧	职工监事	男	38	2009-10-20	2012-10-19	49,449	88,898	资本公积金转增及二级市场交易	16.00	否
文敬芳	副总经理	女	46	2010-4-27	2012-10-22	148,349	222,524	资本公积金转增及二级市场交易	36.00	否
张洪涛	副总经理 兼董事会	男	34	2009-10-23	2012-10-22	24,728	37,092	资本公积金转增及二级	19.20	否

	秘书							市场交易		
王新	总工程师	男	51	2009-10-23	2012-10-22	197,799	375,598	资本公积金 转增及二级 市场交易	36.00	否
田凤兰	技术总监	女	71	2009-10-23	2012-10-22	0	0	无	32.00	否
王文萍	人力资源 总监	女	38	2009-10-23	2012-10-22	0	0	无	32.00	否
蒋凌宏	市场总监	男	41	2010-04-27	2012-10-22	0	0	无	20.90	否
水明海	副总经理	男	34	2009-10-23	2012-10-22	0	0	无	15.00	否
合计						49,090,878	88,297,674		536.44	

注：副董事长许利民先生 2010 年从公司原关联企业北京德长固废科技产业有限公司领取薪酬 1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所在岗位的岗位工资标准结合业绩考核办法确定；独立董事津贴为 5 万元/年，每年以现金形式一次性发放，其履行职务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

李卫国先生，1965 年出生，毕业于湖南农学院，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 进入长沙县职业中专任教；1992 年进入湖南省经济管理学院任教；1993 年至 1995 年在湖南省统计局工作；1995 年创办长沙长虹建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1998 年至 2000 年、2003 年至 2006 年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98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主要创始人，现兼任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江南广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3 年 7 月被评为北京十佳进京创业青年，2005 年被评为北京市劳动模范。现为北京市政协委员、中国建筑防水协会理事会主席、北京市工商联执委、顺义区政协常委。

许利民先生，1966 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 年创办湖南桃源星火实业公司；1998 年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职务，为公司主要创始人，现任公司副董事长。2002 年至 2009 年任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 10 月至今担任道县江南广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向锦明先生，1964 年出生，毕业于重庆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

久境外居留权。1988 年至 1998 年在湖南制药厂工作，先后任组织干部科干事、企管处副处长、供销公司副总经理兼出口部经理，曾获“长沙市自营进出口创汇企业优秀经理”称号；1998 年至 2001 年任湖南东方雨虹防腐保温防水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 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何绍军先生，1965 年出生，1988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获法学、文学双学士，1999 年获武汉大学法学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律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 年开始从事专职律师工作，先后在珠海市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珠海市国际商务律师事务所任职。德赛律师事务所创办人、高级合伙人。1996 年赴美国芝加哥大学从事国际金融法研究，1999 年以高级访问学者身份赴瑞士比较法研究所从事国际私法研究。曾任珠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1997 年被司法部评为全国优秀律师。现任公司董事，兼任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道县江南广德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国际私法研究会理事、全国律师协会国际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公证、律师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珠海市人民政府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民盟珠海市委副主任、珠海市人大代表。

刘斌先生，1973 年出生，吉林大学计算机应用软件专业本科学历，长江商学院 EMBA，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5 年至 1998 年历任哈尔滨北方度假公司经理、副总经理；1998 年至 2000 年历任哈尔滨雪佳集团武汉办事处主任、上海办事处主任；2000 年进入公司任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03 年至 2009 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颖女士，1971 年出生，华东理工大学工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3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历任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08 年至 2009 年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经理。2009 年 10 月进入公司任财务总监，201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朱冬青先生，1955 年出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人民大学在职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 年至 1998 年历任中国建筑防水

材料公司（中国建材集团防水公司）助理工程师、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1998 年至今历任中国建筑防水协会副理事长、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理事长；1999 年至 2002 年任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兼任建设部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建筑防水》杂志编委会主任，全国建筑防水材料分标委会主任，美国屋面工程协会国际委员，深圳市卓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梅夏英先生，1970 年出生，教授，毕业于武汉大学法学院，博士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0 年至 2002 年在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2002 年至今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民商法专业博士生导师、校长法律顾问，从事公司法、侵权法、物权法及民商法相关领域的研究工作；目前兼任中国人民大学民商事法律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人民大学金融与证券研究所研究员，中国法学会民法研究会理事，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咨询专家，保定味群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柏承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庆林先生，1966 年出生，毕业于湖南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 年至 2000 年历任湖南省审计厅主任科员、副处长，2001 年至今历任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人、湖南分所副所长、总审计师、董事、副主任会计师、总经理。

2、监事

阮和章先生，1970 年出生毕业于武汉城市建设学院，大学专科学历，国家一级建造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1 年至 1993 年在湖南建工集团机械化施工公司工作任预算员；1993 年至 1996 年进入岳阳环宇机械化施工公司工作，历任项目经理、工程部经理；1997 年进入公司工作至今，历任项目经理、材料厂厂长、工程部经理、机械化施工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等职，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游金华先生，1963 年出生，毕业于复旦大学，博士学历，获博士学位，并于 2000 年至 2004 年间在法国埃克斯马赛法律、经济和科学大学和巴黎马恩河谷大学攻读金融法和服务经济学博士学位，肄业，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3 年至 2000 年任上海文汇报国际部编辑、记者；2004 年至 2005 年历任上海外高桥软件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济师；2005 年至 2006 年任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至今，历任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

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监事。

吴士慧先生，1973 年出生，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6 年至2002 年在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2 年至2003 年在北京蓝英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京华贝尔机电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工作；2003 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材料厂自动化主管、厂长助理、副厂长、副总工程师等职；现任公司监事。曾荣获唐山市青年岗位能手，北京市青年岗位能手等荣誉称号，唐山科技进步一等奖，顺义科技进步奖等奖项，是“双螺旋换热反应釜”、“可升降涂油辊”等专利技术的研发人之一。

3、高级管理人员

文敬芳女士，1965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7 年至 2003 年任中国社会经济决策咨询中心项目经理；2003 年进入公司，历任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7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洪涛先生，1977 年出生，毕业于天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8 年至 2004 年进入唐山陶瓷集团有限公司资金分公司工作；2004 年进入公司，历任董事长秘书、财务部副经理、证券部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2009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田凤兰女士，1940 年出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津贴科技专家，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1959 年至今从事建筑防水材料研发及应用的工作，1980 年以来主持了 SBS/APP 改性沥青卷材、三元乙丙、PVC、沥青厚质涂料、丙烯酸和聚氨酯涂料的研发工作以及改性沥青卷材、三元乙丙卷材、涂料等新型建筑防水材料应用技术的研究与推广；多次主持、组织和承担国家级及北京市政策规划，科技攻关，重大防水工程项目。2003 年进入公司至今任技术总监；现兼任中国建筑学会防水技术专业委员会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建筑防水材料协会、中国建筑学会和协会的专业委员会、北京市建委科技委等组织任专家委员。

王新先生，1960 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1986 年至 1989 年进入中国水电部昆明勘察设计院科研所工作，1989 年至 2000 年进入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环保局设计院工作，2000 年至 2001 年任中瑞合资济南渗耐鲁泉防水系统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1 年进入公司，至今任总工程师。

王文萍女士，1973 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5 年至 2004 年在山东三角集团工作，曾从事技术工作 2 年，党政管理工作 1 年，营销管理工作 6 年。2007 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分销部副经理、国际贸易部经理、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市场总监，现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蒋凌宏先生，1970 年出生，毕业于湘潭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9 年至 2000 年在广东美涂士化工有限公司任上海区域经理。2001 年至 2005 年在湖南凯兴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董事长助理、总经理，2005 年进入公司工作，历任项目经理，业务部经理、市场部经理，201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市场总监。

（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人员变动情况

（1）2010 年 5 月 31 日，公司董事钟佳富先生因个人时间不能满足工作需要，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接受了其辞呈。

（2）2010 年 6 月 18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张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报告期内，监事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人员未发生变动。

3、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0 年 4 月 27 日，郭正慧先生因身体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罗玉双女士和陈永初先生因内部工作调动辞去人力资源总监职务和生产总监职务。同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聘任王文萍女士为人力资源总监、蒋凌宏先生为市场总监，续聘文敬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2）2010 年 10 月 23 日，刘劲松先生任期已届满，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目前，刘劲松先生担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总

经理。

(3) 2011 年 1 月 25 日，公司副总经理水明海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二、员工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为 2880 人。公司员工结构如下：

(一) 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生产人员	647	22.50%
施工人员	404	14.00%
技术人员	322	11.20%
销售人员	1020	35.40%
财务人员	79	2.70%
管理人员	408	14.20%
合计	2880	100.00%

(二) 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以上（含硕士）	98	3.40%
本科	815	28.30%
大专以下（含大专）	1967	68.30%
合计	2880	100.00%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工作，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法人治理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规不存在差异。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聘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职责。

4、**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监事选聘程序选聘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各位监事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知识，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已建立内部审计制度，设置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日常运行进行有效的内部控制。

7、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供应商、银行等债权人及员工、客户、消费者、社区等其它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能够关注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力求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8、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始终把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作为信息披露工作的首要任务，并已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9、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一直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公司网站设立了“投资者关系”栏目，建立了“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指定证券部为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保证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明确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一）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的职责，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积极参与有关政策法规、证券市场状况的培训，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在公司规范运作中的作用，保护了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李卫国	董事长	7	7	0	0	0	否
许利民	副董事长	7	7	0	0	0	否
向锦明	董事	7	7	0	0	0	否
何绍军	董事	7	7	0	0	0	否
刘斌	董事	7	7	0	0	0	否
张颖	董事	3	3	0	0	0	否
朱冬青	独立董事	7	7	0	0	0	否
梅夏英	独立董事	7	7	0	0	0	否
黄庆林	独立董事	7	7	0	0	0	否

（二）董事长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全力加强董事会建设，依法召集、主持了7次董事会会议并督促董事亲自出席，严格执行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并为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创造良好条件。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和内部控制建设，督促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朱冬青、梅夏英、黄庆林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主动询问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运行情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客观的判断；并对公司对外投资、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关联方资金占用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出谋划策，对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事项及其他事项未提出过异议。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未曾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干涉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或股东关联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3、资产方面：公司有独立的办公场地，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销售体系及辅助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4、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技术、生产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四、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一) 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
3.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是	-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是	-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p>内部审计部门 2010 年每季度审计公司财务报表，出具内部审计报告；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重大事项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内审报告；针对重要岗位离任、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专项审计；检查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督促各相关部门严格遵守各项内控制制</p> <p>审计委员会在 2010 年度年报审计期间，按照年报审计工作规程，与审计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审计进展情况，沟通审计问题，保证了年报数据的及时性、真实性和准确性。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本着客观、审慎原则，依据《公司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效果和效率情况进行了认真评估，并出具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p>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二)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目前，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基本上覆盖了公司经营和运作的各个方面并能够得到有效地贯彻和执行。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业务范围不断扩大以及监管法规的更新，公司将持续推进内部控制工作的不断深化，以保证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保证公司持续发展。

《2010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披露于2011年4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监事会、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在公司经营中各个流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2010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初步制定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且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2010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的具体内容披露于2011年4月23日巨潮资讯网。

（四）保荐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2010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的保荐意见认为：“东方雨虹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平安证券关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内部控制

自我评价报告之保荐意见》的具体内容披露于2011年4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都天华”）对公司2010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评价意见》（京都天华专字（2011）第0926号）认为：“东方雨虹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于2010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京都天华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审核评价意见》的具体内容披露于2011年4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根据年度财务预算、生产经营指标、管理目标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进行全面综合考核，将经营业绩与个人收入挂钩。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协同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具体绩效管理辦法。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0年3月1日，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51,123,86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60%，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许利民先生主持，大会审议了列入会议通知中的各项议案，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相关信息披露于2010年3月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年6月18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93,503,416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数的59.0747%，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卫国先生主持，大会审议了列入会议通知中的各项议

案，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发行方式和时间
 - (3)、发行数量
 - (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5)、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 (6)、限售期
 - (7)、上市地点
 - (8)、募集资金用途和数量
 - (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
 - (10)、决议有效期限
- 3、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4、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8、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 9、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相关信息披露于2010年6月1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0年，全体东方雨虹人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团结一致，以大局为重，克服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经济危机后影响等困难，较好完成了全年的经营业绩。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98,166.02万元，同比增长138.95%；基本每股收益0.66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20.06%。公司的营销体系建设成绩斐然，在保持高速铁路、地铁等重点工程领域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北京、上海本土区域市场进一步稳固和增长；工程渠道及零售渠道市场开发成效显著，市场辐射能力大幅度提高；企业创新能力保持活力，员工队伍大幅度扩充，夯实了企业发展基础，为实现2011年的经营目标做好储备。报告期内，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顺利通过中国证监会的审核，到位募集资金净额4.5亿元，为公司优化产能、物流和服务布局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1,981,660,167.96	829,305,917.03	138.95%	712,317,615.39
营业利润	115,510,818.08	81,380,043.12	41.94%	48,921,665.05
利润总额	120,847,132.62	89,906,305.82	34.41%	53,503,04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40,020.63	73,185,563.78	41.89%	44,123,87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01,389.01	-39,618,165.05	-372.51%	-111,316,247.05
每股收益	0.66	0.46	43.48%	0.28
净资产收益率	20.06%	15.62%	4.44%	18.70%
项 目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	2,197,612,472.46	1,011,436,040.88	117.28%	660,485,48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18,225,774.51	481,587,953.88	111.43%	422,674,290.10

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138.95%，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渠道市场、本土区域市场及京沪高铁等重点工程项目开工建设所带来的销售收入快速增长所致。公司营业利润和利润总额较上年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平均采购价格较上年有大幅增长，降低了公司的毛利率；二是公司报告期内在市场扩张过程中增加了期间费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因经营需要而增加了原材料及存货的储备量，增加了现金流出；二是由于高铁等重点工程项目收入比重增加，形成应收账款。

3、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新型建筑防水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防水工程施工业务。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防水卷材和防水涂料两大类近百个品种。

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95,445.37	98.63%	81,368.40	98.12%
其他业务收入	2,720.64	1.37%	1,562.19	1.88%
合 计	198,166.02	100.00%	82,930.59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98.63%，主营业务十分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公司的原材料销售收入。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营业利润按行业、分产品的构成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按业务类型分，包括材料销售收入和工程施工收入两大类，因工程施工中包工包料业务事实上已包含了部分本公司的材料销售业务，现将本公司向子公司销售并用于工程施工的材料视为直接对外销售材料产生的收入，而将该材料销售收入在工程施工收入中抵消后列示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1、材料销售	179,295.58	128,851.22	28.13%	150.35%	183.74%	-8.46%
2、工程施工	16,149.79	9,725.58	39.78%	65.62%	55.50%	3.92%
合计	195,445.37	138,576.80	29.10%	140.20%	168.21%	-7.4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防水卷材	93,335.26	64,713.68	30.67%	98.17%	110.86%	-4.17%
防水涂料	85,947.27	64,124.36	25.39%	250.55%	335.58%	-14.57%
工程施工	16,149.79	9,725.58	39.78%	65.62%	55.50%	3.92%
其他	13.06	13.18	-0.92%			
合计	195,445.37	138,576.80	29.10%	140.20%	168.21%	-7.4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的多层次的营销网络逐步成熟，全国范围内市场销售布局战略取得明显成效，渠道销售量高速增长；二是由于公司在高速铁路、地铁等基础设施领域的材料销售和工程施工业务均取得良好业绩。

(3) 毛利率情况

类别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2008 年度
1、防水材料销售	28.14%	36.59%	-8.45%	28.63%
防水卷材	30.67%	34.84%	-4.17%	27.26%
防水涂料	25.39%	39.96%	-14.57%	31.82%
2、防水工程施工	18.21%	19.84%	-1.63%	19.93%
综合毛利率	28.78%	36.50%	-7.72%	28.93%

注：为了更恰当地反映防水材料销售业务和防水工程施工业务的真实毛利率水平，以上各业务的毛利率以母公司及各子公司合并报表抵消前的数据计算，即防水工程施工业务中使用母公司生产的防水材料视同对外采购；综合毛利率以合并报表抵消后的数据计算。

公司毛利率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沥青、机油、聚酯胎、SBS改性剂、乳液等采购价格较上年度均有较大幅度上涨，公司虽然适时加强了原材料的批量储备并且提高了产品销售价格，但并不足以覆盖原材料价格上涨增加的成本。

(4) 主要产品价格或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沥青、SBS改性剂、乳液、机油等原材料年内价格上涨幅度较大。

公司根据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引起生产成本上升的情况报告期内对产品价格作了相应调整，平均销售价格有所提升。

(5) 订单的签署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随着产能的提升及销售网络的逐步完善，签署的订单比上年相应增加并执行良好，具体业务额度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营业利润按行业、分产品的构成情况”表。

(6)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布情况

销售区域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入	比率	同比增减	收入	比率
北京地区	28,572.36	14.62%	62.49%	17,584.34	21.61%
上海地区	19,870.11	10.17%	34.72%	14,749.62	18.13%
其他地区	147,002.90	75.21%	199.80%	49,034.44	60.26%
合计数	195,445.37	100.00%	140.20%	81,368.40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市场辐射区域显著扩大。公司的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呈现如下特点：北京地区、上海地区收入总额逐年增加，同时其他地区市场份额不断扩大。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布及其变化呈现上述特征的主要原因在于：近两年来，公司在巩固北京、上海市场份额的前提下，加大了全国市场的开拓力度。由于渠道网络建设的不断完善以及各子公司的营业收入增加，使得京、沪以外区域的市场销售份额实现了快速增长。

(7) 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报告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京沪高速铁路客运专线	16,438.93	8.30%

2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10,832.47	5.47%
3	京石铁路客运专线	7,845.67	3.96%
4	沪杭铁路客运专线	4,618.77	2.33%
5	京广铁路客运专线	4,570.48	2.31%
	小 计	44,306.32	22.37%
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报告期总采购额的比例
1	秦皇岛中油石化有限公司	21,069.00	11.31%
2	北京市塑化贸易有限公司	6,385.00	3.43%
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沥青销售分公司	5,783.49	3.10%
4	HUNTSMAN (SINGAPORE)PTE LTD	4,840.00	2.60%
5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高桥分公司	4,798.23	2.58%
	小 计	42,875.73	23.01%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专业承包商与重点房地产开发商仍然是公司的主要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多个国家重点项目建设单位签订了防水材料供应合同，与深圳万科地产等多家地产开发商保持了良好的合作态势，形成了企业持续、稳定发展的基础。

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比较稳定，近年来随着原材料采购量及产品种类的逐步增加公司也相应增加了供应商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单一供应商或客户占公司采购、销售比例超过30%的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及客户的情况。

(8) 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费用项目	2010 年	占 2010 年营业收入比例	2009 年	费用金额 同比增减	占营业收入比例 同比增减	2008 年
销售费用	20,560.05	10.38%	10,594.39	94.07%	-2.40%	7,224.84
管理费用	18,686.84	9.43%	8,648.35	116.07%	-1.00%	5,549.88
财务费用	3,022.67	1.53%	1,125.97	168.45%	0.17%	760.89
所得税费用	1,371.72	0.69%	1,587.55	-13.60%	-1.22%	820.52
合计	43,641.28	22.02%	21,956.26	98.76%	-4.45%	14,356.13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和所得税费用合计同比增长98.76%，由于营业收入实现了较高幅度的增长，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由上年的26.48%下降到22.02%。

A、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输费、销售人员的工资及福利、差旅费、广告费等。

2010年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加了9,965.66万元，增长幅度达94.07%，主要原因一是因为全国业务的扩展而使运费同比增加3,446.02万元；二是公司为进一步开拓市场而新增销售人员并提高薪酬标准使得工资及福利费增加了2,303.38万元；三是公司为开拓全国市场而增加了差旅费支出1,257.42万元；四是公司为实施“渗透全国”的市场发展战略而增加了广告费及促销费支出1,179.84万元；五是方便业务拓展而在各地增设办事处及因业务人员增加而使办公费用同比增加了893.99万元。

B、管理费用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工资及福利费、差旅费、办公费用、研发费用等。

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同比增加了10,038.50万元，增长幅度为116.07%，主要原因一是公司为持续提高产品竞争力而加大研发工作力度而增加研发费用投入5,441.19万元；二是因管理人员增加及工资水平提高而增加工资及福利费2,368.25万元；三是业务招待费比上年增加371.34万元。

C、财务费用

报告期财务费用增加了1,896.70万元，增长幅度为168.45%，主要是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加融资额使利息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D、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减少13.60%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司销售业绩大幅增长而使应收账款余额迅速增长，从而使未来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增加，进而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大额增加。

(9)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占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29,736.02	-0.41%	80,110.95	-636.4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607,243.86	-
政府补助	6,236,426.72	6.01%	8,071,378.81	-22.7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100,109.59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0,376.16	-0.45%	-232,470.92	102.3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336,314.54	5.14%	8,626,372.29	-38.1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93,861.22	0.86%	1,358,977.56	-34.2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42,453.32	4.28%	7,267,394.73	-38.8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45,639.32	0.04%	23,949.79	90.5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396,814.00	4.23%	7,243,444.94	-39.3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总额为 5,336,314.54 元，其中政府补助 6,236,426.72 元，主要为公司所在地政府拨入的税收奖励款、北京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知识产权质押补贴款和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委员会给付的企业技术中心补助金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4,396,814.00 元，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23%，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4、公司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占总资产比重同比增减幅度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货币资金	778,906,261.55	35.44%	158,528,819.87	15.67%	19.77%
应收账款	537,309,004.25	24.45%	298,097,459.63	29.47%	-5.02%
预付款项	135,549,133.18	6.17%	80,486,770.55	7.96%	-1.79%
存货	412,338,301.81	18.76%	234,076,829.85	23.14%	-4.38%
固定资产	207,043,752.64	9.42%	166,347,632.15	16.45%	-7.03%

在建工程	16,055,654.53	0.73%	1,934,792.63	0.19%	0.54%
无形资产	24,644,587.82	1.12%	18,346,413.10	1.81%	-0.69%
资产总计	2,197,612,472.46	100.00%	1,011,436,040.88	100.00%	

(1) 货币资金增加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现金及收到销售商品的现金增加所致。

(2) 应收账款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二是报告期内公司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及防水工程施工领域的业务份额增加，该部分业务供货时间集中且结算周期相对较长造成。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65,840.12	1 年以内及 3 年以上	4.81%
天津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代理商)	非关联方	24,948,600.24	2 年以内	4.35%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60,851.76	1 年以内	3.97%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81,259.83	3 年以内	3.07%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13,721.10	3 年以内	2.77%
合计	-	108,770,273.05	-	18.97%

(3) 预付款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购买原材料而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4) 存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因经营规模扩大以及基于原材料采购战略而相应增加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储备量所致。

存货构成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末	占比	2009 年末	占比	同比增减
原材料	208,246,514.10	50.45%	138,261,119.78	59.07%	50.62%
库存商品	62,512,506.03	15.14%	48,873,634.70	20.88%	27.91%
低值易耗品	3,606,463.74	0.87%	1,609,558.83	0.69%	124.07%
在途物资	1,274.94	0.0003%	77,974.61	0.03%	-98.36%

工程施工	138,404,366.43	33.53%	45,254,541.93	19.33%	205.84%
合计	412,771,125.24	100.00%	234,076,829.85	100.00%	

截至2010年末,本公司施工项目因个别合同预计成本高于预计收入而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432,823.43元。

(5)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锦州生产基地建设工程以及岳阳生产基地二期建设工程在建所致。

5、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本年度公司没有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6、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 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181,806,087.10	971,682,034.99	12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369,007,476.11	1,011,300,200.04	13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01,389.01	-39,618,165.05	-372.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5,272,896.92	1,582,301.24	233.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40,776,437.04	86,099,387.67	63.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503,540.12	-84,517,086.43	-60.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455,800,000.00	392,500,000.00	270.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537,416,976.58	249,111,919.61	11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383,023.42	143,388,080.39	540.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308.98	16,636.38	-432.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5,622,785.31	19,269,465.29	2991.02%
现金流入总计	3,642,878,984.02	1,365,764,336.23	166.73%
现金流出总计	3,047,200,889.73	1,346,511,507.32	126.30%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从长期发展战略出发,在公司品牌价值和产能规模大幅提升、行业市场规模持续增长的情况下,通过给予客户一定账期、增加存货储备等方式实现经营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快

速提升、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所导致的结果。具体原因为，2010年京沪高速铁路、京广铁路、石武客运专线和京石铁路客运专线等项目集中开工，重大项目的付款周期为2-4个月，周期较长，造成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另一方面原材料货源紧张，为不影响供货速度，公司多采用“先款后货”的方式采购原材料，上述两个原因导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流出金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锦州生产基地、岳阳二期建设工程及惠州生产基地投资增加。锦州基地增加投资3,711.11万，其中1,537.11万为预付的土地款；惠州基地增加投资2,000.00万，均为预付的土地款；其余则为其他工厂固定资产等设备购置的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主要是公司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7、公司全资、控股及参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

(1) 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5,000	建筑防水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00%	21,907.26	11,659.88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10	建筑防水材料检测；检测技术的研究开发推广	100%	8.48	8.48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6,000	从事“防水、防腐、保温材料”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防水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制造销售，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93.97%	62,052.86	23,811.71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000	防水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开发制造销售施工	75.00%	8,530.26	5,084.16
四川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2,000	可承担各类型工业与民用建筑的防水工程施工；研究、销售：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外加剂、建材制品；房屋修缮。	100%	2,394.43	857.94
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000	防水涂料、防水卷材生产、销售	100%	5,144.74	4,962.38
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000	此执照仅作法人资格凭证；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100%	5,014.47	4,994.62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3,000	各类建筑防水材料、水性涂料、建筑粘结剂、建筑防水原材料的生产、加工、销售；承接各类房屋建筑防水工程施工（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100%	4,208.69	3,671.17
--------------	-------	--	------	----------	----------

(2) 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2010 年净利润	2009 年净利润	同比变动比例	对合并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574.07	486.70	17.95%	5.36%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0.85	0.00		0.008%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455.82	1,278.31	326.80%	52.54%
四川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871.40	-270.66	-221.95%	-8.39%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32.35	-183.49	-299.12%	-7.05%
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7.62			-0.36%
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38			-0.05%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33.09			0.31%
合计	4,417.08	1,310.86	236.96%	42.54%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574.07万元，经营质量较上年好转。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材料检测有限公司未从事对外经营活动；控股子公司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度增加而使盈利能力大幅提高，2010年实现利润5,455.82万元，同比增长326.80%。全资子公司四川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年内实现销售收入较低导致报告期内亏损。因涉及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变更，控股子公司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0万平方米高分子防水卷材项目”于2009年6月投入，2010年尚处于建设完成后的开工调试及试生产阶段，因此未产生盈利。全资子公司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及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尚处在生产工厂建设前期，未产生效益。

8、债权债务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幅度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超过 30%的原因
短期借款	81,450.00	29,250.00	178.46%	9,300.00	因经营规模扩大而相应增加的流动资金贷款
应收账款	53,730.90	29,809.75	80.25%	22,559.76	因业务扩展较快，收入增加，相应增加了应收款项
应付账款	5,843.74	3,966.63	47.32%	3,115.16	随生产量增加以及储备原材料增加而相应增加了应付材料款
预收账款	13,347.57	7,652.55	74.42%	3,748.08	已收取工程价款但尚未办理工程结算的工程施工款增加
预付账款	13,554.91	8,048.68	68.41%	5,125.70	随生产量增加以及为储备原材料而支付的采购款增加

9、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0 年（或年末）	2009 年（或年末）	同比增减
流动比率（倍）	1.65	1.58	4.43%
速动比率（倍）	1.30	1.13	15.04%
资产负债率（%）	53.01	51.29	1.72%
利息保障倍数（倍）	5.06	10.62	-52.35%

2010年本公司主要财务比率跟上期相比变动不大，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略有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再融资资金到位，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10、资产营运能力分析

指 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幅度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超过 30%的原因
应收账款周转率	4.44	3.17	40.06%	4.53	(1) 渠道销售增长较快，其销售模式为现销；(2) 公司在签订重大销售合同时对客户付款条件作了严格约定；(3) 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工作
存货周转率	4.37	3.24	34.88%	5.00	(1)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供不应求，产成品的库存金额很小；(2) 公司加强了原材料库存管理，除战略采购外，其他原材料在安全库存范围内减少了原材料的库存。
流动资产周转率	1.45	1.23	17.89%	1.70	

固定资产周转率	10.61	6.83	55.34%	11.06	主要是公司流动资产大幅增长，导致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例下降所致
总资产周转率	1.24	0.99	25.25%	1.40	

（二）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8〕92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2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7.33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28,756,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4,5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14,256,000.00元，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9月4日汇入本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支行开设的账号为01090329400120109073462的账户内。扣除审计费及验资费、律师费、股份登记费和信息披露及路演费等其他发行费用4,292,107.43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9,963,892.57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更名为“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下同）验证，并由其出具北京京都验字（2008）第081号《验资报告》。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16号《关于核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480,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35.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471,8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6,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55,800,000.00元，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12月29日汇入本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滩支行开设的010 903 252 001

201 090 703 44 账户内。扣除环保核查费、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股份登记费、认购验资费和材料制作费等其它发行费用4,389,500.00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451,410,500.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京都天华验字（2010）第242号《验资报告》。

（3）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分别与保荐机构及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均按照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监事会、保荐机构和保荐人。

(4)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137.4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6.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751.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对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并建设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防水卷材及 1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否	11,520.12	11,520.12	11,520.12	502.92	11,254.77	-265.35	97.70%	2009 年 12 月 1 日	4,763.46	是	否
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	否	2,409.43	2,409.43	2,409.43	859.07	2,417.70	8.27	100.34%	2009 年 12 月 1 日	-	-	否
年产 500 万平方米高分子防水卷材及年产 1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否	6,782.97	2,566.84	2,566.84	124.50	2,576.63	9.79	100.38%	2009 年 12 月 31 日	-718.24	否	否
对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并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500.00	4,500.00	4,500.00	-	4,502.06	2.06	100.05%	2009 年 12 月 1 日	-	-	否

小计	—	25,212.52	20,996.39	20996.39	1486.49	20751.16	-245.23	98.83%		4,045.2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锦州市开发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防水卷材及 4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否	25,394.29	25,394.29	25,394.29	-	-	-25,394.29	0.00%	2011 年 6 月 1 日		-	否
惠州市大亚湾工业开发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防水卷材及 2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否	19,746.76	19,746.76	19,746.76	-	-	-19,746.76	0.00%	2012 年 7 月 1 日		-	否
小计	—	45,141.05	45,141.05	45,141.05	-	-	-45,141.05					
合计	—	70,353.57	66,137.44	66,137.44	1,486.49	20,751.16	-45,386.28	—	—	4,045.2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为研发投入，不产生经济效益； 2、该项目年产 500 万平方米高分子防水卷材项目因变更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变更，于 2009 年 6 月投入，2010 年尚处于建设完成后的开工调试及试生产阶段，因此未产生盈利；年产 1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因募集资金不足改由公司自筹资金择机投入。； 3、对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并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为补充流动资金，经济效益主要体现在提高项目承揽能力和履约能力上；实际投入金额大于募集资金额系该项目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手续费的差额。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09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将募投项目中公司年产 500 万平方米高分子防水卷材项目实施方式变更为拟设立的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地点由北京市变更为岳阳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已投入 88,330,327.99 元（截至 2008 年 10 月 20 日），其中购买土地支出 15,076,309.70 元；土建工程投入 21,076,027.01 元，设备投入 15,420,395.65 元，铺底流动资金 31,781,200.00 元，其他投入 4,976,395.63 元。上述事项业已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北京京都专字（2008）第 1226 号《关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 2009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4 日及 2009 年 12 月 15 日分两次将上述资金 1,3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本公司其他银行账户。2010 年 5 月 15 日，上述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经 2010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继续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本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7 日上述资金 1,0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本公司其他银行账户，于 2010 年 11 月 5 日和 11 月 17 日分两次归还，并由公司其他银行账户划入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20,751.16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45.23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276.05 万元（其中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30.82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原因为项目建设过程节约所致。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5) 未使用募集资金的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集中专户存储制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458,560,476.38元，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	110060635018150115956	募集资金专户	3,680.42
交通银行岳阳云溪支行	436600750018160005640	募集资金专户	2,891.71
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园支行	0382100169136	募集资金专户	2,753,904.25
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小计			2,760,476.3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滩支行	01090325200120109070344	募集资金验资户	455,80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小计			455,800,000.00
合 计			458,560,476.38

(6) 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意见

经审核，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京都天华专字(2011)第0925号《关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2、 报告期内公司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2010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昆明风

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的议案》，公司以现金2,650万元收购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10年10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对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增资2,335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收购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2,650.00	完成	33.09
对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增资	2,335.00	完成	0
合计	4,985.00	-	-

（三）未来前景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行业发展趋势

建筑防水材料是建筑功能材料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的加大和城镇化速度的加快，其应用领域和市场容量将持续扩大。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资料显示，最近几年我国建筑防水行业的工业产值年增长幅度保持在 20% 以上。

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发展呈现以下几个趋势：

①市场进一步规范，淘汰落后产品及产能，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

根据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不够规范的现状，国家相关部门通过发布产业政策进行优化调整，进一步加强市场规范力度、扶优汰劣，促进了优势企业做大做强。同时，进一步鼓励企业提高自主创新和研发能力，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全面提升建筑防水材料工业技术与装备水平，淘汰落后生产能力，促进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使建筑防水材料品种、质量能够充分满足房屋建筑和基础设施工程发展的需要。

②新型建筑防水材料增长较快

2001 年我国新型建筑防水材料应用总量仅为 14,300 万平方米，占建筑防水材料总量的比例约为 35%。2009 年我国新型建筑防水材料应用总量增长至 74,230

万平方米，占建筑防水材料总量的比例达到了 80% 以上，应用总量和占总量比分别较 2005 年增长了 2.20 倍和 1.53 倍，并呈现持续增长的良好势头。

③新型建筑防水材料的应用领域进一步拓宽

随着防水新材料、新工艺的不断增长，以及建筑防水材料应用技术的不断提高，建筑防水材料应用领域已由房屋建筑领域为主逐步扩大到高速铁路、高速公路和城市道桥、地铁及城市轨道交通、机场和水利设施等基础设施工程；建筑防水部位也从传统的屋面和地下为主逐步延伸到室内、外墙等部位。应用领域的扩大进一步增强了新型建筑防水材料的市场需求，促进了行业近年来的稳定和快速发展。

④固定资产投资继续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加快

在国家相关政策的指导下，防水行业骨干企业纷纷加大投资力度，新建工厂和生产线。一些企业积极进行技术改造升级，行业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快。新型生产线的投产提升了行业总体装备技术水平。

(2) 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国家统计局对 617 家防水企业的统计数据显示，2010 年 1~10 月，防水行业工业总产值总体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加，累计增长率达 35.33%；产品销售率为 97.95%，新产品产值同比增长 42.54%，产品销售产值同比提高 34.85%。中国建筑防水行业协会报告显示，2010 年主要建筑防水材料的总产量预计达 103,130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3.6%；其中新型防水材料产量预计可达 89,710 万平方米，占建筑防水材料总产量的 86.99%，新型建筑防水材料市场空间在大幅度提高，落后产品得到了进一步的淘汰。

总体而言，目前我国建筑防水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性行业，由于行业分散、市场规模大，尽管经过了多年的竞争淘汰，行业集中度仍然很低，小型企业仍然占据了市场的主导份额。但随着十二五期间国家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的系列产业结构调整政策的落地，市场集中度有望大幅度提高，在总体市场容量保持较高增长速度的情况下，优势企业的市场空间将有显著扩大。预计十二五期，前二十位企业的市场份额将扩大到 50% 以上。

2、公司未来发展的机遇和发展战略

(1) 发展机遇

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已积累的技术和研发优势、品牌优势、营销网络优势、人力资源优势、成本优势及资本平台优势形成了强大的内生性发展动力；同时我国目前积极财政政策的实施以及城市化的进程的加快，企业未来增长将面临更大的机遇：

①国家十二五规划的出台，明确了以科学发展观为主题，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的指导方针，防水行业未来发展的外部环境持续向好。

②工信部新出台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工产业发布《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工产业[2010]122 号），加大了淘汰落后产能的力度。

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关于开展推动建材下乡试点的通知”，表示在山东省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开展推动建材下乡试点，未来五年内城镇化建设的加速使防水行业市场容量保持着较高的增长速度。

④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强化住宅工程质量和责任的通知》（建市[2010]68 号），要求切实保证住宅工程质量，保障居民正常生活。社会对建筑尤其是住房渗漏问题的关注度继续提高，市场对高品质防水材料和施工服务的需求呈上升趋势。

⑤新产品和应用技术研发能力的提高，使公司产品线不断拓宽，系统集成优势更加明显，应用领域和市场空间不断得到拓展。公司研发的新产品已陆续应用在高速路铁、高速公路、桥梁涵洞等新的应用领域中，技术创新优势使公司获得了在新领域的先行优势。上述重大投资项目及基础设施对防水材料的标准要求高于传统建筑防水材料，对防水行业产品开发、技术进步将是一个极好的促进，作为行业内技术领先、产品结构完善的龙头企业，公司将享有更高的市场份额。

⑥行业内的并购重组机遇。随着我国建筑防水行业产品结构调整政策的实施及广大消费者质量意识的逐步提高，市场资源将越来越向注重产品和服务质量、管理能力强、品牌形象良好的优势企业集中，行业将面临重大的整合机会。

⑦加快国际化进程的机遇。由于中国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国外建筑防水企业陆续进入我国建筑防水市场，国内企业依托成本领先的优势，也加大了防水

材料出口的力度，防水行业国际化进程逐渐加快。2010年，公司系列产品通过了欧洲CE认证，TPO单层屋面系统通过了美国FM认证，为公司产品进入国际市场打开了通道，进一步增强了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的美誉度。

(2) 发展战略及2011年经营管理计划

以“取势宏远、做事精微；成本领先、速度制胜；享誉中华、蜚声海外”的发展战略为方向，充分发挥在技术、人才、管理、市场及品牌等方面的综合优势，提高产品和服务的辐射能力，扩大市场覆盖面，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龙头地位。

为了全面完成2011年经营任务，为实施新的五年发展战略打下坚实的基础，公司将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①整合公司优势资源，全力推进新市场、新产品、新领域工作，为东方雨虹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公司计划在航空航天、军队、水利水电、地矿等新领域及TOP、HDPE预铺反粘等新产品方面实现突破。公司将在今年适时组建TPO、水利水电等事业部或业务管理中心，统一市场拓展、技术服务、商务合作，形成市场竞争合力。

②发挥公司行业龙头优势，打造坚不可摧的营销网络体系。

重点工程、本土区域市场、渠道建设是公司引领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充分利用在行业中的资金、品牌、技术等优势，因地制宜，组建团队，苦练内功，迎头赶上，在各个区域市场内形成强大的营销网络体系。

③强化成本管理，提升企业盈利能力。

通过充分发挥公司技术研发的优势、生产过程精细管理、；原材料集约采购降低成本；改革物流管理模式，通过产能合理布局、优化运输方式、增强发货的计划性等措施，降低物流综合成本；通过加强预算、严格审批，精简机构严控期间费用。

④用科学态度和系统方法解决公司人力资源瓶颈问题。

人力资源已成为我公司发展的主要瓶颈，人力资源工作的核心是传播推广企业文化和理念，要在这个前提下把符合要求、具备基本品质和专业能力的员工引入到公司来。通过实施内部人才选拔计划，同时加强优秀人才的引进并通过对新

员工的岗位技能和企业文化培训，更新知识体系，建立有竞争力的薪酬绩效考核体系和晋升机制，使公司拥有一批能够适应企业快速成长的骨干人才，要真正推行以人为本、以专业为本、以执行力为本的人力资源战略。

⑤彻底改革施工管理制度，夯实施工配套服务和技术支持基础。

随着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技术支持和配套服务在市场竞争、项目攻关、获取合理利润各环节起着关键甚至是决定作用。施工管理制度改革将彻底改革施工管理体制，使施工系统员工的收入与施工质量、数量、成本密切挂钩；组建专业技术培训中心，重点培训施工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加大施工机具化、机械化、标准化、精准化的推广工作，强化技术支持和配套服务能力，形成东方雨虹开拓市场新的核心竞争力。

3、影响发展战略的风险因素

(1) 应收账款增长引致的财务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建筑承包商、建设项目业主和工程项目开发商，这些客户往往要求供应商提供一定额度的垫资，且货款结算周期相对较长。由于公司业务增长较快，同时在当前的招标模式下，客户将支付方式作为选择供应商的重要条款，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过快，如果回款不及时将这影响到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资产的安全，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 原材料价格上涨，成本加大的风险

本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沥青、聚酯胎基、SBS 改性剂、乳液、扩链剂、聚醚等。公司主要原材料均属于石油化工产品，受国际原油价格变化的影响较大。全球原油价格报告期内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上涨，也导致与其相关的产品出现了一定的波动，尽管公司采取了提高产品售价、通过持续技术进步降低原材料耗用成本等措施规避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负面影响，但也无法完全避免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因此，如果上述原材料市场价格持续高位运行，并进一步上涨的话，公司的成本压力仍然难以消除。

(3) 国家对房地产市场进行调控的市场风险

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调控政策调控房地产市场，尤其是对高价位商品房和投资性需求进行了调控，并加大政府在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投入。国家对房地产行

业的宏观政策调整会使房地产行业市场出现一定的波动,进而可能影响公司产品在房地产领域的销售增长。如公司不能进一步加大在国内房地产优势企业的营销力度以拓展更多的房地产业优势客户品牌客户市场,或在公司产品其他行业应用领域采取有效的增长措施,将会影响公司产品市场需求降低,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七次董事会会议。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0年1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0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4) 《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09年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续聘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 (7) 《关于募集资金2009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8) 《关于公司2009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信息披露于2010年1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0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2010年一季度报告》;

(2)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相关信息披露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0 年 5 月 13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 (3) 《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 (4)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5) 《关于向法国兴业银行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相关信息披露于 2010 年 5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0 年 6 月 1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①、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②、发行方式和时间
 - ③、发行数量
 - ④、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⑤、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 ⑥、限售期

- ⑦、上市地点
 - ⑧、募集资金用途和数量
 - ⑨、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
 - ⑩、决议有效期限
- (3)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设立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 (9) 《关于设立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 (10) 《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1)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相关信息披露于 2010 年 6 月 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0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相关信息披露于 2010 年 7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的议案》。

相关信息披露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 (2) 《关于对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3)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相关信息披露于 2010 年 10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并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全部事项。

(1)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执行了 2009 年度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具体为：

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9,1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2.7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 2010 年 4 月 1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0 年 4 月 16 日。

(2)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进行了董事选举，选举了张颖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3)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的决议，董事会全权办理了公司 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4)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分别在辽宁省锦州市和广东省惠州市投资设立了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和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 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

(三)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 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共召开了四次会议，领导公司审计部开展工作，先后对 2009 年年度财务报表、201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2010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内部审计。

(2) 审计委员会开展年报工作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通知》（证监会公司字【2010】37 号）以及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议的工作规程，201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与公司独立董事、财务部门、审计部门以及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 2010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进行了事前沟通和讨论；并根据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和会计师事务所实际工作情况制定了年报审计工作计划；2011 年 4 月 15 日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进行再次沟通，主要听取注册会计师的审计工作汇报，了解初步审计结果，并就重要会计事项进行充分讨论。

审计委员会认为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小组在本年度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事务所对财务报表发表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是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基础上做出的。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委托的各项财务审计工作，并提议续聘该事务所作为公司 2011 年度的审计机构。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共召开了两次会议，分别于2010年4月17日提名了3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文萍女士、蒋凌宏先生、文敬芳女士；于2010年5月18日提名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张颖女士。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对201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符合公司的激励机制，公司董事会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真实、准确。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共召开了两次会议，分别对设立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和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受让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股权两项投资决策进行了审议，加强了重大投资决策的科学性，提高了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质量。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一）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都天华审字(2011)第 0829 号审计报告，201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3,840,020.63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4,735,872.5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73,587.25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8,262,285.25 元，以前年度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2,150,728.28 元，根据经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

案分配现金股利 23,742,000.00 元，本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6,671,013.53 元。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17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股本 10 股，并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42,94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本预案需经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 年	23,742,000.00	73,185,563.78	32.44%	169,389,051.79
2008 年	18,466,000.00	44,123,873.17	41.85%	120,489,459.77
2007 年	3,708,750.00	35,928,763.14	10.32%	80,507,787.11
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比率				89.89%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地履行监察督促职能。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五次监事会会议。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0 年 1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六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09 年利润分配预案》；
- (5) 《关于募集资金 200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6) 《关于公司 2009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相关信息披露于 2010 年 1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六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一季度报告》。

相关信息披露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0 年 5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六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相关信息披露于 2010 年 5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0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公司六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相关信息披露于 2010 年 7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六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三季度报告》。

相关信息披露于 2010 年 10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10 年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认为：

公司决策程序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忠于职守、勤勉尽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财务监管体系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良好，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报告期内，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 2010 年度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发募集资金余额为 276.0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45.23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30.82 万元）。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发生。

（五）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六）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破产重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组事项。

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等事项。

四、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五、股权激励计划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
-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资产收购或出售的关联交易事项。
-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方面的关联交易事项。
- (四)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担保等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债权债务往来；报告期内，公司未向关联方提供担保。

2、报告期内，公司部分银行贷款由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下表：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李卫国	公司	3,300 万元	2010 年 5 月 13 日	于授信函载明的最终还款日起满两年之日截止	否
2	李卫国、	公司	60,000 万元	2010 年 3 月 23 日	依照主合同而确	否

	许利民、 钟佳富			2010 年 6 月 13 日	定的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两 年	
3	李卫国、 向锦明	公司	4,500 万元	2010 年 5 月 21 日	自本担保书生效 之日起至《授信 协议》项下每笔 贷款或其他融资 或贵行受让的应 收账款债权的到 期日或每笔垫款 日另加两年	否
4	李卫国	公司	5,000 万元	2010 年 9 月 28 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 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合计			72,800 万元	-	-	-

(五)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发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经审核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事项。

3、会计师事务所对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

2011 年 4 月 21 日，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出具了京都天华专字（2011）第 0663 号《关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正文如下：

关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京都天华专字（2011）第 0663 号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雨虹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东方雨虹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京都天华审字（2011）第 082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东方雨虹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以下简称“占用资金情况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占用资金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东方雨虹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占用资金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东方雨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东方雨虹公司实施于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占用资金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10 年度东方雨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占用资金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东方雨虹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适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2011 年 4 月 21 日

该报告附件“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表”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且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和租赁公司资产的重大事项。

(二) 重大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除对子公司向银行融资进行担保外，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行为。公司对外担保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 方担保（是 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 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 保额度合计（A3）				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 方担保（是 或否）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6 月 3 日公 告，公告号 2010-027	5,000.00	2010 年 06 月 28 日	5,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一年	否	否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6 月 3 日公 告，公告号 2010-027	5,000.00	2010 年 05 月 11 日	5,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一年	否	否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6 月 3 日公 告，公告号 2010-027	3,000.00	2010 年 11 月 30 日	3,000.00	连带责任 保证	一年	否	否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6月3日公告,公告号2010-027	2,000.00	2010年08月13日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2010年6月3日公告,公告号2010-027	5,000.00	-	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6月3日公告,公告号2010-027	8,000.00	2010年03月25日	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8,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0,050.9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3,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0,050.9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28,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20,050.9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43,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20,050.9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9.6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为未到期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三) 重大银行借款情况

1、2010年3月23日和2010年6月13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支行分别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和授信补充协议,获得最高额为6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12个月。公司以顺义区顺平路南侧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为抵押物、以股东李卫国先生持有的本公司65,995,926股股份做为质押物,并由股东李卫国先生、许利民先生及钟佳富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35,600万元整。

2、2010年12月18日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为2亿元的综合授信合同,授信期12个月。公司以股东许利民先生持有的本公司

12,000,000股股份做为质押物，并由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及股东李卫国先生提供担保。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8,000万元整。

八、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一) 公司控股股东李卫国先生承诺：本人自身不会并保证将促使本人其他子企业不开展对与公司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公司业务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二) 公司控股股东李卫国先生及其关联人李兴国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三)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在公司刊登招股说明书之日前十二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自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四)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各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各自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50%。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已严格履行。

九、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继续聘任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截止报告期末，该会计师事务所已为公司提供了4年审计服务。

十、受监管部门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

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已披露的重要信息索引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2010-001	2010. 1. 30	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002	2010. 1. 3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03	2010. 1. 30	关于召开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10-004	2010. 1. 30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05	2010. 1. 30	关于募集资金 200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0-006	2010. 1. 30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0-007	2010. 2. 2	关于举行 2009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2010-008	2010. 2. 11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2010-009	2010. 2. 12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0-010	2010. 3. 2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11	2010. 3. 11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2010-012	2010. 4. 10	关于控股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公告
2010-013	2010. 4. 10	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0-014	2010. 4. 2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15	2010. 4. 28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16	2010. 4. 28	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2010-017	2010. 4. 28	2010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2010-018	2010. 5. 4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10-019	2010. 5. 12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2010-020	2010. 5. 14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21	2010. 5. 14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22	2010. 5. 14	关于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0-023	2010. 5. 31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2010-024	2010. 6. 3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2010-025	2010. 6. 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股票复牌公告
2010-026	2010. 6. 3	对外投资公告
2010-027	2010. 6. 3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2010-028	2010. 6. 3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10-029	2010. 6. 3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010-030	2010. 6. 3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2010-031	2010. 6. 11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0-032	2010. 6. 19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33	2010. 7. 2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2010-034	2010. 7. 31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0-035	2010. 7. 3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36	2010. 7. 31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37	2010. 7. 31	对外投资公告
2010-038	2010. 8. 27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39	2010. 9. 21	签署对外投资协议公告
2010-040	2010. 10. 23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2010-041	2010. 10. 23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42	2010. 10. 23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43	2010. 10. 23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10-044	2010. 10. 23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2010-045	2010. 10. 23	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公告
2010-046	2010. 11. 18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2010-047	2010. 11. 20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2010-048	2010. 12. 13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2010-049	2010. 12. 17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	--------------	-------------------------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京都天华审字（2011）第 0829 号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雨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东方雨虹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方雨虹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东方雨虹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京都天华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11 年 4 月 21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78,906,261.55	683,792,061.72	158,528,819.87	81,930,233.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7,568,031.21	4,548,031.21	788,940.00	575,340.00
应收账款	五、3	537,309,004.25	355,868,910.91	298,097,459.63	170,305,408.95
预付款项	五、5	135,549,133.18	73,548,917.32	80,486,770.55	52,699,545.4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524,994.47
其他应收款	五、4	50,338,486.29	34,349,466.73	43,606,167.69	13,324,994.94
存货	五、6	412,338,301.81	201,409,973.54	234,076,829.85	134,618,393.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22,009,218.29	1,353,517,361.43	815,584,987.59	455,978,910.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1,108,150.65		276,753,747.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207,043,752.64	76,025,022.01	166,347,632.15	65,357,704.76
在建工程	五、8	16,055,654.53	2,382,659.26	1,934,792.63	1,295,435.41
工程物资		23,214.5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24,644,587.82	1,470,278.33	18,346,413.10	1,630,665.60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0	13,469,206.1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4,540,213.20	4,090,927.12	5,452,073.22	5,191,870.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9,826,625.31	3,099,169.41	3,770,142.19	1,768,702.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603,254.17	508,176,206.78	195,851,053.29	351,998,126.57
资产总计		2,197,612,472.46	1,861,693,568.21	1,011,436,040.88	807,977,037.27

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炳惠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814,500,000.00	560,500,000.00	292,500,000.00	232,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6	61,009,000.00	40,500,000.00	44,821,800.00	25,214,800.00
应付账款	五、17	58,437,406.12	187,064,610.79	39,666,305.59	14,429,859.43
预收款项	五、18	133,475,734.99	72,986,862.86	76,525,514.73	92,192,951.33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6,260,204.69	4,925,792.09	3,241,013.68	2,571,427.47
应交税费	五、20	53,202,984.88	33,709,026.18	38,430,244.68	25,846,545.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21			603,871.04	
其他应付款	五、22	36,443,448.97	56,863,411.18	20,469,211.41	6,761,531.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849,729.72	849,729.7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64,178,509.37	957,399,432.82	516,257,961.13	399,517,114.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4	849,729.75	849,729.75	2,549,189.19	2,549,189.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9,729.75	849,729.75	2,549,189.19	2,549,189.19
负债合计		1,165,028,239.12	958,249,162.57	518,807,150.32	402,066,304.13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171,760,000.00	171,760,000.00	79,140,000.00	79,140,000.00
资本公积	五、26	579,019,360.77	560,580,463.54	215,099,560.77	196,660,663.5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7	24,432,928.57	24,432,928.57	17,959,341.32	17,959,341.32
未分配利润	五、28	243,013,485.17	146,671,013.53	169,389,051.79	112,150,728.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18,225,774.51	903,444,405.64	481,587,953.88	405,910,733.14
少数股东权益		14,358,458.83		11,040,936.68	
股东权益合计		1,032,584,233.34	903,444,405.64	492,628,890.56	405,910,733.1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97,612,472.46	1,861,693,568.21	1,011,436,040.88	807,977,037.27

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炳惠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29	1,981,660,167.96	1,577,564,873.53	829,305,917.03	571,006,031.02
减：营业成本	五、29	1,411,253,034.55	1,249,122,367.19	532,232,281.03	381,048,996.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0	14,993,055.39	4,073,115.45	6,674,716.46	1,533,661.20
销售费用	五、31	205,600,480.37	113,141,191.64	105,943,917.59	65,840,793.54
管理费用	五、32	186,868,443.09	105,514,413.43	86,483,468.39	49,253,529.14
财务费用	五、33	30,226,700.41	22,343,830.82	11,259,705.71	8,766,462.99
资产减值损失	五、34	17,207,636.07	9,177,369.00	5,331,784.73	3,387,379.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98,402.40		-1,693,446.95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 列)		115,510,818.08	68,694,183.60	81,380,043.12	59,481,761.73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6,631,754.20	5,435,003.96	8,906,662.05	8,298,098.85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1,295,439.66	1,183,611.08	380,399.35	197,387.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33,968.66	607,740.08	80,110.95	80,110.95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 列)		120,847,132.62	72,945,576.48	89,906,305.82	67,582,473.35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13,717,250.58	8,209,703.98	15,875,466.44	9,382,755.74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 列)		107,129,882.04	64,735,872.50	74,030,839.38	58,199,717.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40,020.63	64,735,872.50	73,185,563.78	58,199,717.61
少数股东损益		3,289,861.41		845,275.60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38	0.66		0.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6		0.46	
六、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5,129,300.00	5,129,300.00	4,194,100.00	4,194,1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259,182.04	69,865,172.50	78,224,939.38	62,393,817.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 合收益总额		108,969,320.63	69,865,172.50	77,379,663.78	62,393,817.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 收益总额		3,289,861.41		845,275.60	

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炳惠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6,718,748.04	1,628,560,158.75	923,297,257.21	667,304,545.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3,866.00		607,243.86	24,189.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1)	34,073,473.06	59,966,751.33	47,777,533.92	121,330,539.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1,806,087.10	1,688,526,910.08	971,682,034.99	788,659,275.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15,341,473.26	1,344,696,377.09	742,176,400.93	539,787,037.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164,602.19	59,123,698.55	65,975,516.61	33,699,950.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578,803.72	56,430,703.52	43,816,565.64	29,313,254.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2)	320,922,596.94	208,928,606.88	159,331,716.86	194,017,533.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9,007,476.11	1,669,179,386.04	1,011,300,200.04	796,817,77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01,389.01	19,347,524.04	-39,618,165.05	-8,158,500.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24,994.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1,981.96	978,519.10	458,940.40	458,940.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3)	4,150,914.96	471,803.61	1,123,360.84	836,003.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2,896.92	3,975,317.18	1,582,301.24	1,294,943.55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075,703.84	30,177,508.08	82,699,387.67	22,256,746.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850,000.00		7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700,733.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4)			3,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776,437.04	180,027,508.08	86,099,387.67	95,256,746.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503,540.12	-176,052,190.90	-84,517,086.43	-93,961,803.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5,800,000.00	455,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677,000,000.00	392,500,000.00	31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5,800,000.00	1,132,800,000.00	392,500,000.00	31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8,000,000.00	349,000,000.00	195,500,000.00	15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092,289.42	45,416,427.83	27,157,692.14	24,464,213.51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603,871.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5)	5,324,687.16	4,967,243.55	26,454,227.47	19,031,696.09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416,976.58	399,383,671.38	249,111,919.61	200,995,90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383,023.42	733,416,328.62	143,388,080.39	111,504,090.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308.98	-52,162.20	16,636.38	16,810.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5,622,785.31	576,659,499.56	19,269,465.29	9,400,597.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708,501.96	52,845,499.44	99,439,036.67	43,444,902.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4,331,287.27	629,504,999.00	118,708,501.96	52,845,499.44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炳惠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9,140,000.00	215,099,560.77			17,959,341.32	169,389,051.79		11,040,936.68	492,628,890.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9,140,000.00	215,099,560.77			17,959,341.32	169,389,051.79		11,040,936.68	492,628,890.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620,000.00	363,919,800.00			6,473,587.25	73,624,433.38		3,317,522.15	539,955,342.78
（一）净利润						103,840,020.63		3,317,522.15	107,157,542.78
（二）其他综合收益		5,129,300.00							5,129,3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29,300.00				103,840,020.63		3,317,522.15	112,286,842.7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480,000.00	437,930,500.00							451,410,5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3,480,000.00	437,930,500.00							451,410,5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6,473,587.25	-30,215,587.25			-23,74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473,587.25	-6,473,587.25			
2. 对股东的分配						-23,742,000.00			-23,742,000.00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79,140,000.00	-79,14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9,140,000.00	-79,14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1,760,000.00	579,019,360.77			24,432,928.57	243,013,485.17		14,358,458.83	1,032,584,233.34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炳惠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760,000.00	237,285,460.77			12,139,369.56	120,489,459.77		10,195,661.08	432,869,951.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2,760,000.00	237,285,460.77			12,139,369.56	120,489,459.77		10,195,661.08	432,869,951.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380,000.00	-22,185,900.00			5,819,971.76	48,899,592.02		845,275.60	59,758,939.38
（一）净利润						73,185,563.78		845,275.60	74,030,839.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4,194,100.00							4,194,1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94,100.00				73,185,563.78		845,275.60	78,224,939.3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819,971.76	-24,285,971.76			-18,46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19,971.76	-5,819,971.76			
2. 对股东的分配						-18,466,000.00			-18,466,000.00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6,380,000.00	-26,38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6,380,000.00	-26,3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9,140,000.00	215,099,560.77			17,959,341.32	169,389,051.79		11,040,936.68	492,628,890.56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炳惠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9,140,000.00	196,660,663.54			17,959,341.32	112,150,728.28	405,910,733.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9,140,000.00	196,660,663.54			17,959,341.32	112,150,728.28	405,910,733.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620,000.00	363,919,800.00			6,473,587.25	34,520,285.25	497,533,672.50
（一）净利润						64,735,872.50	64,735,872.50
（二）其他综合收益		5,129,300.00					5,129,3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29,300.00				64,735,872.50	69,865,172.5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480,000.00	437,930,500.00					451,410,5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3,480,000.00	437,930,500.00					451,410,5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6,473,587.25	-30,215,587.25	-23,74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473,587.25	-6,473,587.25	
2. 对股东的分配						-23,742,000.00	-23,742,000.00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79,140,000.00	-79,14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9,140,000.00	-79,14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1,760,000.00	560,580,463.54			24,432,928.57	146,671,013.53	903,444,405.64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炳惠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760,000.00	218,846,563.54			12,139,369.56	78,236,982.43	361,982,915.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2,760,000.00	218,846,563.54			12,139,369.56	78,236,982.43	361,982,915.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380,000.00	-22,185,900.00			5,819,971.76	33,913,745.85	43,927,817.61
（一）净利润						58,199,717.61	58,199,717.61
（二）其他综合收益		4,194,100.00					4,194,1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94,100.00				58,199,717.61	62,393,817.6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819,971.76	-24,285,971.76	-18,46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19,971.76	-5,819,971.76	
2. 对股东的分配						-18,466,000.00	-18,466,000.00
3.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6,380,000.00	-26,38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6,380,000.00	-26,3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9,140,000.00	196,660,663.54			17,959,341.32	112,150,728.28	405,910,733.14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炳惠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30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由李卫国、李兴国、陈丁松三位自然人出资设立。

2000 年 10 月 12 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函[2000]126 号《关于同意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批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 2000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2,472.5 万元，按照 1: 1 的折股比例整体变更为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0 年 10 月 13 日颁发了注册号为 110000260437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本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本公司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2,472.5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6 股，共计送股 1,483.5 万股，送股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956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927 号文核准，于 2008 年 9 月 1 日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 1,32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08]131 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08 年 9 月 10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东方雨虹”，股票代码“002271”。本公司股票发行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76 万元。

经本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27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股本 5 股，共计转增股本 2,638 万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914 万元。

经本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本公司 2010 年 4 月 15 日总股本 7,914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股本 10 股，共计转增股本 7,914 万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5,828 万元。

本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1 日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000006043786。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16 号《关于核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 1,348 万股，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17,176 万元。

本公司法定经营范围为：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成套设备的技术开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讲解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企业合并是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子公司中的少数股东权益应与本公司的权益分开确定。少数股东权益按少数股东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进行初始计量。购买后，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等于初始确认金额加上其享有后续权益变动的份额。综合收益总额会分摊到少数股东权益，可能导致少数股东权益的金额为负数。

本公司将子公司中不导致丧失控制权的权益变动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本公司持有的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应予调整以反映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动。调整的少

数股东权益的金额与收取或支付的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差额直接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此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子公司相关的金额，应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

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附注二、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时，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指交易价格（即所收到或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但是，如果收到或支付的对价的一部分并非针对该金融工具，该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根据估值技术进行估计。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

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 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 予以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不再转回。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 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分别下

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期末余额达到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不包括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应收款项）：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因发生坏账可能性小，不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不包括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途物资、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除工程用材料）外采用永续盘存制，工程用材料采用实地盘存制，每年末或中期报告终了，对工程用材料进行一次全面盘点，并根据盘点结果调整工程施工发生额。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

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其中，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重大影响是指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二、26。

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二、9（6）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	4.75-9.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5-10	5	9.5-19
其他	5-10	5	9.5-19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二、26。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

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26。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6、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二、26。

17、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0、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1、收入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 建造合同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

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5、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固定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固定资产作出决议；二是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企业应当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6、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7、职工薪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28、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1) 防水材料的生产、销售；
- (2) 防水工程的施工。

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30、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否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否

3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否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8 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11000090），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08 年至 2010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911000614），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该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09 年至 2011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技术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9 日获得了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093100055），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该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 2009 年至 2011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孙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 公司	上海市 金山区	防水防腐材料, 保温材料开发制造销售施工	16,000 万元	从事“防水、防腐、保温材料”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防水防腐材料, 保温材料制造销售,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93.97	93.97	是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	全资子 公司	湖南省 岳阳市	防水防腐材料,	6,000 万元	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成套设	100.00	100.00	是

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保温材 料开发 制造销 售施工		备的技术开发、制造、 销售及其技术服务；经 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 技术出口业务；经营进 料加工和“三来一补” 业务。（国家法律法规 禁止和涉及前置审批 的事项除外）			
北京东方 雨虹防水 工程有限 公司	全资子 公司	北京市 顺义区	建筑防 水工程 施工	5,000 万元	建筑防水工程专业承 包二级	100.00	100.00	是
锦州东方 雨虹建筑 材料有限 责任公司	全资子 公司	辽宁省 锦州市	防水材 料的生 产销售	5,000 万元	防水涂料、防水卷材生 产、销售	100.00	100.00	是
惠州东方 雨虹建筑 材料有限 责任公司	全资子 公司	广东省 惠州市	生产工 厂筹建	5,000 万元	此执照仅作法人资格 凭证；不得从事经营活 动	100.00	100.00	是
四川东方 雨虹防水 工程有限 公司	全资子 公司	四川省 成都市	建筑防 水工程 施工	2,000 万元	可承担各类型工业与 民用建筑的防水工程 施工；研究、销售：防 水材料、防腐材料、保 温材料、外加剂、建材 制品；房屋修缮。（以 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 法规规定限制的除外， 需许可证的凭许可证 在有效期内经营）	100.00	100.00	是
北京东方 雨虹防水 材料检测 有限公司	全资子 公司	北京市 顺义区	建筑防 水材料 检测	10 万元	建筑防水材料检测；检 测技术的研究开发推 广	100.00	100.00	是

续：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 公司净投资的其 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 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 于冲减少数股东损 益的金额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 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535.00	-	1,435.85	-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 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	-	-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 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	-	-
锦州东方雨虹建筑 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	-	-
惠州东方雨虹建筑 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	-	-
四川东方雨虹防水 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	-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10.00	-	-	-
------------------	-------	---	---	---

通过上海技术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

孙公司全称	孙公司类型	取得方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①	广东省广州市	建筑防水工程施工	2000.00 万元	防水补漏；建筑工程施工（持有有效资质证书经营）；防水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材料的研究、开发、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100.00	100.00	是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①	上海市虹口区	建筑防水工程施工	500.00 万元	建筑防水工程，销售防水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材料及售后服务。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100.00	100.00	是

取得方式：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上海技术公司控制的孙公司情况（续）：

孙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孙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	-	-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276.81	-	-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	-------	-----	------	------	------	-------	--------	--------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防水材料的生产销售	3000 万元	各类建筑防水材料、水性涂料、建筑粘结剂、建筑防水原材料的生产、加工、销售；承接各类房屋建筑防水工程施工（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00.00	是
--------------	-------	--------	-----------	---------	--	--------	--------	---

续：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4,985.00	-	-	-

2、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9,623,843.44	-376,156.56
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9,946,227.94	-53,772.06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36,711,724.49	330,930.59

3、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13,469,206.10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部分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864,751.25	-	-	447,963.97
人民币	-	-	674,740.78	-	-	447,963.97
美元	1,306.29	6.6227	8,651.17	-	-	-
欧元	12,970.00	8.8065	114,220.30	-	-	-
澳元	10,000.00	6.7139	67,139.00	-	-	-
银行存款：	-	-	713,466,536.02	-	-	121,660,537.99

人民币	-	-	712,706,846.43	-	-	121,311,022.76
美元	9,9130.29	6.6227	656,510.17	51,186.41	6.828	349,511.02
欧元	0.66	8.8065	5.81	0.43	9.797	4.21
港币	121,248.06	0.85093	103,173.61	-	-	-
其他货币资 △	-	-	64,574,974.28	-	-	36,420,317.91
人民币	-	-	64,574,974.28	-	-	36,420,317.91
合 计	-	-	778,906,261.55	-	-	158,528,819.87

说明：本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受到限制资金包括：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交付的保证金 16,402,700.00 元、保函押金 46,488,143.17 元、信用证押金 1,184,131.11 元、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500,000.00 元。

2、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568,031.21	788,940.00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 21,012,576.07 元，最大的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无棣永大晴纶供应有限公司	2010-11-12	2011-5-12	1,500,000.00
北京中铁隧建筑有限公司	2010-9-28	2011-3-28	800,000.00
青岛馨石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10-10-25	2011-4-25	800,000.00
德州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代理商)	2010-12-24	2011-6-24	600,000.00
山西银海精煤有限公司	2010-9-29	2011-3-29	500,000.00
合 计			4,2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573,580,918.36	100.00	36,271,914.11	6.32

其中：账龄组合	573,580,918.36	100.00	36,271,914.11	6.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573,580,918.36	100.00	36,271,914.11	6.3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8,675,971.15	100.00	20,578,511.52	6.46
其中：账龄组合	318,675,971.15	100.00	20,578,511.52	6.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318,675,971.15	100.00	20,578,511.52	6.46

说明：

A、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03,574,855.53	87.80	25,168,510.7 ₀	257,782,498.10	80.89	13,165,646.39
1 至 2 年	55,425,282.04	9.66	5,542,528.20	56,893,036.25	17.85	5,689,303.63
2 至 3 年	10,959,194.47	1.91	3,287,758.35	2,457,666.99	0.77	737,300.10
3 至 4 年	2,432,550.68	0.42	1,216,275.35	880,238.80	0.28	440,119.40
4 至 5 年	660,971.07	0.12	528,776.85	581,945.03	0.18	465,556.02
5 年以上	528,064.57	0.09	528,064.57	80,585.98	0.03	80,585.98
合 计	573,580,918.36	100.00	36,271,914.1₁	318,675,971.15	100.00	20,578,511.52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共计 61,494.66 元，为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销货款。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65,840.12	一年以内 及三年以上	4.81
天津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代理商)	非关联方	24,948,600.24	两年以内	4.35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60,851.76	一年以内	3.97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81,259.83	三年以内	3.07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13,721.10	三年以内	2.77
合 计		108,770,273.05		18.97

(5)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089,542.81	100.00	4,751,056.52	8.62
其中: 账龄组合	55,089,542.81	100.00	4,751,056.52	8.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55,089,542.81	100.00	4,751,056.52	8.6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503,998.64	100.00	3,897,830.95	8.21
其中: 账龄组合	47,503,998.64	100.00	3,897,830.95	8.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47,503,998.64	100.00	3,897,830.95	8.21

说明:

A、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6,888,761.18	85.11	2,327,078.84	36,947,600.34	77.78	1,662,433.97
1 至 2 年	3,999,713.00	7.26	399,971.30	7,704,539.12	16.22	770,453.91
2 至 3 年	2,785,223.40	5.06	835,567.02	1,352,685.13	2.85	405,805.54
3 至 4 年	264,949.40	0.48	132,474.70	611,633.05	1.29	305,816.53
4 至 5 年	474,655.83	0.86	379,724.66	671,100.00	1.41	536,880.00
5 年以上	676,240.00	1.23	676,240.00	216,441.00	0.45	216,441.00
合 计	55,089,542.81	100.00	4,751,056.52	47,503,998.64	100.00	3,897,830.95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共计 385,509.37 元，为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往来款。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2,931,698.97	98.07	79,725,884.99	99.05
1 至 2 年	2,464,779.86	1.82	686,856.21	0.85
2 至 3 年	95,405.00	0.07	74,029.35	0.10
3 年以上	57,249.35	0.04	-	-
合 计	135,549,133.18	100.00	80,486,770.5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秦皇岛中油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06,396.50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锦州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15,370,891.90	一年以内	预付土地款
清远结加精细胶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52,780.63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美国阿迪公司(The RDI Group)	非关联方	5,319,242.24	一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北京市塑化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6,268.27	一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 计		51,845,579.54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8,246,514.10	-	208,246,514.10	138,261,119.78	-	138,261,119.78
库存商品	62,512,506.03	-	62,512,506.03	48,873,634.70	-	48,873,634.70
低值易耗品	3,606,463.74	-	3,606,463.74	1,609,558.83	-	1,609,558.83
在途物资	1,274.94	-	1,274.94	77,974.61	-	77,974.61
工程施工	138,404,366.43	432,823.43	137,971,543.00	45,254,541.93	-	45,254,541.93
合 计	412,771,125.24	432,823.43	412,338,301.81	234,076,829.85	-	234,076,829.85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工程施工	-	432,823.43	-	-	432,823.43

存货跌价准备 (续)

存货种类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工程施工	工程合同预计损失	-	-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3,297,238.84	68,719,376.55	2,337,296.61	269,679,318.7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7,100,493.61	35,945,530.87	200,500.00	122,845,524.48
机器设备	91,012,577.50	20,219,159.01	1,186,954.62	110,044,781.89
运输工具	11,860,409.32	3,771,698.94		- 15,632,108.26
其他	13,323,758.41	8,782,987.73	949,841.99	21,156,904.15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949,606.69	5,491,705.64	21,006,061.01	811,807.20 62,635,566.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74,538.39	3,762,696.62	5,323,566.48	2,423.74 14,158,377.75
机器设备	22,892,870.80	827,889.68	11,823,721.55	280,570.20 35,263,911.83
运输工具	4,434,508.92	763,551.61	1,843,913.45	- 7,041,973.98
其他	4,547,688.58	137,567.73	2,014,859.53	528,813.26 6,171,302.5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66,347,632.15		-	- 207,043,752.6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2,025,955.22		-	- 108,687,146.73
机器设备	68,119,706.70		-	- 74,780,870.06
运输工具	7,425,900.40		-	- 8,590,134.28
其他	8,776,069.83		-	- 14,985,601.5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
其他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6,347,632.15		-	- 207,043,752.6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2,025,955.22		-	- 108,687,146.73
机器设备	68,119,706.70		-	- 74,780,870.06
运输工具	7,425,900.40		-	- 8,590,134.28
其他	8,776,069.83		-	- 14,985,601.57

说明：①本期折旧额 21,006,061.01 元。

②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8,592,927.38 元。

③本公司以固定资产中的顺义区顺平路南侧土地的地上建筑物做为抵押取得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支行借款。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5,290,489.00 元,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35,600 万元整。

④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未出现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上海金山新厂	正在办理之中	2011 年 8 月
北京材料厂科研楼	正在办理之中	2011 年 10 月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防水卷材及 4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12,298,696.77	-	12,298,696.77	-	-	-
材料厂改扩建工程	-	-	-	1,295,435.41	-	1,295,435.41
材料厂技改工程	2,382,659.26	-	2,382,659.26	-	-	-
年产 500 万平方米高分子防水卷材及 1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	-	-	639,357.22	-	639,357.22
岳阳沥青卷材车间厂房改建项目	1,374,298.50	-	1,374,298.50	-	-	-
合 计	16,055,654.53	-	16,055,654.53	1,934,792.63	-	1,934,792.6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 减少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期末数
年产 1,000 万平方米	-	12,298,696.77	-	-	-	-	-	12,298,696.77

防水卷材 及4万吨防 水涂料项 目 年产500万 平方米高 分子防水 卷材及1万 吨防水涂 料项目	639,357.22	10,369,178.1	11,008,535.3	-	-	-	-
	1	3					
合 计	639,357.22	22,667,874.8	11,008,535.3	-	-	-	12,298,696.7
	8	3					7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防水卷材 及 4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207,378,100.00	5.93	5.93	募集资金
年产 500 万平方米高分子防水 卷材及 1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36,975,000.00	87.45	100.00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 金
合 计	244,353,100.00	-	-	-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未出现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 目	工程进度%
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防水卷材及 4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5.93
年产 500 万平方米高分子防水卷材及 1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100.00

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859,067.81	7,544,475.00	-	27,403,542.81
顺义区顺平路南侧土地使用权	1,530,000.00	-	-	1,530,000.00

顺义区顺平路沙岭段土地使用权	328,828.00	-	-	328,828.00
上海金山卫镇土地使用权	17,292,439.00	325,989.00	-	17,618,428.00
岳阳土地使用权	-	2,330,760.00	-	2,330,760.00
昆明土地使用权	-	4,847,126.00	-	4,847,126.00
软件	707,800.81	40,600.00	-	748,400.81
二、累计摊销合计	1,512,654.71	1,246,300.28	-	2,758,954.99
顺义区顺平路南侧土地使用权	393,325.96	30,999.83	-	424,325.79
顺义区顺平路沙岭段土地使用权	44,651.82	6,576.55	-	51,228.37
上海金山卫镇土地使用权	691,697.58	352,368.47	-	1,044,066.05
岳阳土地使用权	-	24,278.75	-	24,278.75
昆明土地使用权	-	630,126.38	-	630,126.38
软件	382,979.35	201,950.30	-	584,929.6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346,413.10	-	-	24,644,587.82
顺义区顺平路南侧土地使用权	1,136,674.04	-	-	1,105,674.21
顺义区顺平路沙岭段土地使用权	284,176.18	-	-	277,599.63
上海金山卫镇土地使用权	16,600,741.42	-	-	16,574,361.95
岳阳土地使用权	-	-	-	2,306,481.25
昆明土地使用权	-	-	-	4,216,999.62
软件	324,821.46	-	-	163,471.1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顺义区顺平路南侧土地使用权	-	-	-	-
顺义区顺平路沙岭段土地使用权	-	-	-	-
上海金山卫镇土地使用权	-	-	-	-
岳阳土地使用权	-	-	-	-
昆明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346,413.10	-	-	24,644,587.82
顺义区顺平路南侧土地使用权	1,136,674.04	-	-	1,105,674.21
顺义区顺平路沙岭段土地使用权	284,176.18	-	-	277,599.63
上海金山卫镇土地使用权	16,600,741.42	-	-	16,574,361.95
岳阳土地使用权	-	-	-	2,306,481.25

昆明土地使用权	-	-	-	4,216,999.62
软件	324,821.46	-	-	163,471.16

说明：①本期累计摊销增加金额中 632,330.99 为本期摊销金额，613,969.29 元为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风行公司）前期累计摊销金额。

②本公司无形资产中的顺义区顺平路南侧土地使用权做为抵押取得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支行借款。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土地账面价值为 1,105,674.21 元，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35,600 万元整。

③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形资产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减值准备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	13,469,206.10	-	13,469,206.10	-

说明：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期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4.0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6.14%，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房屋装修费	5,452,073.22	633,463.33	1,601,323.35	-	4,484,213.20	-
其他	-	56,000.00	-	-	56,000.00	-
合计	5,452,073.22	689,463.33	1,601,323.35	-	4,540,213.20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96,720.05	3,158,517.24
可抵扣亏损	3,429,905.26	611,624.95
小计	9,826,625.31	3,770,142.1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69,222.75	637,448.00
可抵扣亏损	29,532,413.66	6,940,200.25
合 计	31,101,636.41	7,577,648.25

说明：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2014 年	6,940,200.25	6,940,200.25
2015 年	22,592,213.41	-
合 计	29,532,413.66	6,940,200.25

(4)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271,914.1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751,056.52
存货跌价准备	432,823.43
可抵扣亏损	43,252,034.7
合计	84,707,828.76

1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578,511.52	15,754,897.25	-	61,494.66	36,271,914.11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897,830.95	1,238,734.94	-	385,509.37	4,751,056.52

(2) 存货跌价准备	-	432,823.43	-	-	432,823.43
合 计	24,476,342.47	17,426,455.62	-	447,004.03	41,455,794.06

注：本期坏账准备增加数包含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昆明风行公司合并日的坏账准备 218,819.55 元。

14、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用于担保的资产				
1、货币资金	39,820,317.91	24,754,656.37	-	64,574,974.28
2、固定资产	-	5,290,489.00	-	5,290,489.00
3、无形资产	1,136,674.04	-	30,999.83	1,105,674.21
合 计	40,956,991.95	30,045,145.37	30,999.83	70,971,137.49

15、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284,000,000.00	137,5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530,500,000.00	155,000,000.00
合 计	814,500,000.00	292,500,000.00

说明：

①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 311,000,000.00 元。

② 保证借款由以下七部分组成：

A、本公司由股东李卫国先生做为保证人，为本公司向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短期借款提供 3,3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3,000 万元整。

B、本公司、本公司股东李卫国先生及其配偶王锐女士为上海技术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宁支行签定《基本额度授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务额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整，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8,000 万元整。

C、本公司为上海技术公司与招商银行上海延西支行签定的《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务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4,500 万元整。

D、本公司为上海技术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的贷款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4,900 万元整。

E、本公司为上海技术公司向上海市农村商业银行金山支行的贷款 3,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F、本公司为上海技术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贷款 2,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G、上海技术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云溪支行签定《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岳阳技术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云溪支行在 2010 年 3 月 30 日至 2011 年 3 月 11 日期间签订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务额为人民币 8,000 万元整，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3,000 万元整。

③ 质押及保证借款由以下四部分组成：

A、本公司分别以本公司北京市顺义区顺平路南侧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和股东李卫国先生持有的本公司 65,995,926 股做为抵押物及质押物，由本公司股东李卫国先生、许利民先生和钟佳富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支行最高授信额为 6 亿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35,600 万元整。

B、本公司以股东许利民先生持有的本公司 12,000,000 股做为质押物，并由上海技术公司及本公司股东李卫国先生提供担保，取得深圳平安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源支行最高授信额 2 亿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8,000 万元整。

C、本公司以股东李兴国先生持有的本公司 1,000,000 股股票做为质押物，并由本公司股东李卫国先生和向锦明先生提供担保，取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授信额度为 4,500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4,450 万元整。

D、本公司将“东方雨虹”等四项商标权和“一种自粘防水卷材”等五项专利权质

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并由本公司股东李卫国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的短期借款 5,000 万元整。

16、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61,009,000.00	44,821,800.00

说明：

(1)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金额 61,009,000.00 元。

(2) 重大的应付票据如下：

收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江阴市江海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2010-11-10	2011-5-10	8,000,000.00
江阴市江海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2010-10-22	2011-1-22	5,000,000.00
江阴市江海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2010-7-23	2011-1-23	5,000,000.00
江阴市江海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2010-12-8	2011-6-8	5,000,000.00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10-10-22	2011-1-22	4,000,000.00
合 计			27,000,000.00

17、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57,199,326.85	97.88	38,690,266.39	97.54
1至2年	803,598.08	1.38	685,609.95	1.73
2至3年	147,851.94	0.25	286,629.25	0.72
3年以上	286,629.25	0.49	3,800.00	0.01
合 计	58,437,406.12	100.00	39,666,305.59	100.00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不存在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8、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123,650,449.91	92.64	62,635,132.00	81.85
1至2年	9,825,285.08	7.36	13,724,988.62	17.93
2至3年	-	-	165,394.11	0.22
合 计	133,475,734.99	100.00	76,525,514.73	100.00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中不存在预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57,887.39	111,101,497.6	108,879,328.2	5,480,056.75
(2) 职工福利费	-	3,431,889.95	3,431,889.95	-
(3) 社会保险费	2,427.66	12,253,333.32	12,298,226.49	-42,465.51
其中: ①医疗保险费	4,091.63	3,959,874.71	3,957,825.12	6,141.22
②基本养老保险费	-2,305.10	7,444,043.31	7,480,628.46	-38,890.25
③年金缴费	-	-	-	-
④失业保险费	576.61	402,208.72	401,498.52	1,286.81
⑤工伤保险费	32.30	358,740.96	369,666.93	-10,893.67
⑥生育保险费	32.22	88,465.62	88,607.46	-109.62
(4) 住房公积金	-79,545.50	4,927,766.44	4,762,181.00	86,039.94
(5) 辞退福利	-	2,050,050.00	2,050,050.00	-
(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244.13	3,170,184.45	2,493,855.07	736,573.51
(7) 非货币性福利	-	-	-	-
(8) 其他	-	1,546,606.90	1,546,606.90	-
其中: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 计	3,241,013.68	138,481,328.6	135,462,137.6	6,260,204.69

说明: 1、其他为上海技术公司与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给非上海户籍员工缴纳的综合保险。

2、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期末余额已于 2011 年 1 月发放。

20、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增值税	42,773,325.02	21,459,875.71
营业税	1,860,330.09	1,775,541.92
企业所得税	4,727,210.35	13,296,868.60
个人所得税	700,273.21	381,899.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2,391.30	1,148,539.96
教育费附加	895,387.34	269,411.97
河道管理费	-	98,106.85
价格调节基金	250,894.85	-
房产税	10,522.12	-
土地使用税	207,622.73	-
印花税	15,027.87	-
合 计	53,202,984.88	38,430,244.68

21、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子公司其他股东	-	603,871.04

22、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30,015,691.28	82.36	17,858,165.35	87.25
1至2年	5,058,121.60	13.88	2,057,849.69	10.05
2至3年	426,932.50	1.17	366,431.37	1.79
3年以上	942,703.59	2.59	186,765.00	0.91
合 计	36,443,448.97	100.00	20,469,211.41	100.00

说明：本期账龄为 3 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昆明风行公司的其他应付款。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不存在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849,729.72	-
---------------	------------	---

说明：期末余额为一年内到期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详见本附注五、24

24、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49,729.75	2,549,189.19

说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原值	摊销年限	每期摊销金额	已摊销金额	转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净值
自粘改性沥青防水卷材项目	2,000,000.00	5 年	449,729.72	1,100,540.53	449,729.72	449,729.75
顺义区企业技术中心试点工程项目	2,000,000.00	5 年	400,000.00	1,2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		849,729.72	2,300,540.53	849,729.72	849,729.75

25、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9,140,000.00	13,480,000.00				92,620,000.00	171,760,000.00

说明：经本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914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股本 10 股，共计转增股本 7,914 万股。

经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18 日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16 号文核准，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 1,348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5,141.05 万元，其中计入股本 1,34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43,793.05 万元，该事项业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京都天华验字（2010）第 242 号《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

26、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77,807,437.06	437,930,500.00	79,140,000.00	536,597,937.06
其他资本公积	37,292,123.71	5,129,300.00	-	42,421,423.71
合 计	215,099,560.77	443,059,800.00	79,140,000.00	579,019,360.77

说明：

(1) 本公司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由以下两项组成:

A、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本溢价部分,详见附注五、25。

B、根据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服务中心印发的《关于拨付 2010 年度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财政资金的通知》,本公司收到 2010 年度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财政专项资金 512.93 万元,根据该通知规定,本公司在收到专项资金后,作为增加“资本公积”处理。并用于企业的技术创新。

(2) 本公司本期资本公积减少为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金额,详见本附注五、25。

27、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7,959,341.32	6,473,587.25	-	24,432,928.57

说明: 本公司本期增加的盈余公积为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按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分配: 即按 2010 年度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2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9,389,051.79	120,489,459.77	-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169,389,051.79	120,489,459.77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840,020.63	73,185,563.78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73,587.25	5,819,971.76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742,000.00	18,466,000.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3,013,485.17	169,389,051.79	-
其中: 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6,007,431.19	1,898,113.87	-

说明: 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 2010 年利润分配预案

为：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不送股，并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2.50 元（含税）。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54,453,768.46	813,684,012.49
其他业务收入	27,206,399.50	15,621,904.54
营业成本	1,411,253,034.55	532,232,281.03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卷材销售	933,352,603.67	647,136,765.68	470,989,040.36	306,907,357.07
涂料销售	859,472,651.67	641,243,586.63	245,180,983.99	147,214,918.04
工程施工	161,497,939.20	97,255,830.24	97,513,988.14	62,542,273.02
其他	130,573.92	131,842.15	-	-
合 计	1,954,453,768.46	1,385,768,024.70	813,684,012.49	516,664,548.13

（3）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京沪高速铁路客运专线	164,389,278.45	8.30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108,324,670.26	5.47
京石铁路客运专线	78,456,726.27	3.96
沪杭铁路客运专线	46,187,663.81	2.33
京广铁路客运专线	45,704,820.51	2.31
合 计	443,063,159.30	22.37

30、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9,264,212.51	4,432,486.14	应税建筑施工收入 3%
城建税	3,460,054.07	1,441,183.61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1,922,776.23	684,091.71	应纳流转税额 3%

河道管理费	330,682.20	116,955.00	应纳流转税额 1%(注册于上海的公司)
价格调节基金	15,330.38	-	-
合 计	14,993,055.39	6,674,716.46	-

3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装卸费	64,980,117.36	30,519,899.35
应付职工薪酬	44,064,967.64	21,031,141.61
差旅费	25,226,203.65	12,652,006.91
广告宣传费	20,602,686.83	11,337,794.69
办公费	18,241,069.81	9,301,143.07
业务招待费	9,875,434.26	8,038,755.91
促销费	5,907,881.37	3,374,395.82
市内交通费	2,494,841.58	663,868.16
小车费	2,248,659.28	1,715,513.90
其他	11,958,618.59	7,309,398.17
合 计	205,600,480.37	105,943,917.59

3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80,145,735.19	25,733,860.19
应付职工薪酬	53,322,621.74	29,640,136.78
办公费	7,987,055.52	6,246,218.31
折旧费	6,313,325.38	3,192,860.29
差旅费	6,065,416.12	3,247,106.17
业务招待费	5,197,706.55	1,484,298.92
房租及暖气费	3,768,626.01	2,052,360.71
小车费	2,830,931.84	2,019,729.40
其他	21,237,024.74	12,866,897.62
合 计	186,868,443.09	86,483,468.39

3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746,418.38	9,346,892.14

减：利息资本化	-	655,200.00
减：利息收入	750,914.96	1,123,360.84
承兑汇票贴息	-	1,282,707.66
汇兑损失	55,308.98	-
减：汇兑收益	-	16,636.38
贷款担保费	225,000.00	1,162,924.52
手续费	950,888.01	1,262,378.61
合 计	30,226,700.41	11,259,705.71

34、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6,774,812.64	5,331,784.73
存货跌价损失	432,823.43	-
合 计	17,207,636.07	5,331,784.73

3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4,232.64	197,498.18	204,232.6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4,232.64	197,498.18	204,232.64
政府补助	6,236,426.72	8,678,622.67	6,236,426.72
盘盈利得	78,200.53	-	78,200.53
其他	112,894.31	30,541.20	112,894.31
合 计	6,631,754.20	8,906,662.05	6,631,754.20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知识产权质押补贴款	1,975,000.00	-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委员会给付的企业技术中心补助金	1,500,000.00	-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	2,760,000.00
高成长企业自主创新科技专项资金	-	1,500,000.00
北京市工业促进局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补助	-	1,310,000.00
税收返还	1,013,866.00	607,243.86

北京市顺义区财政局上市扶持资金	-	969,600.00
自粘改性沥青防水卷材项目	449,729.72	330,810.81
顺义区企业技术中心试点工程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北京技术交易促进中心研发再投入的资金资助	400,000.00	-
顺义区工业发展扶持资金	-	300,000.00
北京技术交易中心科研机构自主创新专项资金	300,000.00	-
杨镇政府 2008 年企业品牌培育项目扶持资金	-	200,000.00
高新技术成果转达化贷款贴息	-	150,000.00
顺义财政局科委科技奖励款	-	60,000.00
科委奖励 RWB801 产品获得科技进步特等奖	-	50,000.00
09 年第二批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44,231.00	-
北京知识产权拨付的知识产权战略项目专项资金	40,000.00	-
09 年第二批中小资金(中央)	35,000.00	-
北京高技术创业服务中心科技保险费补贴	26,600.00	-
顺义区商务委员会出口奖励资金	20,000.00	-
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财经事务中心奖励款	20,000.00	-
北京建材行业联合会科技进步奖奖金	12,000.00	-
知识产权专利局北京代办处专利资助金	-	10,000.00
北京建材行业联合会科技成果奖	-	6,000.00
虹口区人民政府 08 年补贴款	-	24,968.00
合 计	6,236,426.72	8,678,622.67

3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33,968.66	80,110.95	633,968.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33,968.66	80,110.95	633,968.66
对外捐赠	660,871.00	136,400.00	660,871.00
罚款及滞纳金	600.00	163,888.40	600.00
合 计	1,295,439.66	380,399.35	1,295,439.66

3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773,733.70	16,117,361.54
递延所得税调整	-6,056,483.12	-241,895.10
合 计	13,717,250.58	15,875,466.44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0,847,132.62	89,906,305.8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利润总额*15%)	18,127,069.89	13,485,945.87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35,213.16	-1,064,977.41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2,053,569.82	363,513.15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	-
无须纳税的收入	-	-992,727.68
不可抵扣的费用	-5,469,089.68	3,277,951.60
税率变动的影响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 影响	-	-
利用以前期间的税务亏损	-	-58,171.1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税务亏损	5,648,053.35	863,932.02
其他	-	-
所得税费用	13,717,250.58	15,875,466.44

说明: 不可抵扣的费用中有研发费加计扣除 5,638,951.49 元。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代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103,840,020.63	73,185,563.78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 益	F	4,396,814.00	7,243,444.94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99,443,206.63	65,942,118.84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的影响	P3	-	-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4	-	-
期初股份总数	S0	79,140,000.00	52,76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79,140,000.00	105,52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13,480,000.00	-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	-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00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 $Mi/M0-Sj*Mj$ $/M0-Sk$	158,280,000.00	158,280,000.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	-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158,280,000.00	158,280,000.00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0.6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0.63	0.4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 (P1+ P3) /X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4= (P2+ P4) /X2	-	-

39、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	-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二、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三、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	-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	-
小 计	-	-
四、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五、其他	5,129,300.00	4,194,100.00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5,129,300.00	4,194,100.00
合 计	5,129,300.00	4,194,100.00

4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4,477,142.06	32,129,265.92
政府补助及奖励	9,502,131.00	15,648,268.00
罚款	94,200.00	-
合 计	34,073,473.06	47,777,533.9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71,594,991.22	118,996,392.65
受限资金	25,003,657.22	-
往来款	23,662,477.50	40,198,924.21
捐赠支出	660,871.00	136,400.00
罚款及滞纳金	600.00	-
合 计	320,922,596.94	159,331,716.8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冻结的银行存款	3,400,000.00	-
利息收入	750,914.96	1,123,360.84
合计	4,150,914.96	1,123,360.84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冻结的银行存款	-	3,4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保证金	3,150,999.15	22,746,216.68
融资费用	997,800.00	-
银行手续费	950,888.01	1,262,378.61
贷款担保费	225,000.00	1,162,924.52
票据贴现利息	-	1,282,707.66
合 计	5,324,687.16	26,454,227.47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7,129,882.04	74,030,839.3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7,207,636.07	5,331,784.73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006,061.01	10,606,942.51
无形资产摊销	632,330.99	444,780.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01,323.35	1,277,72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29,736.02	-117,387.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30,226,700.41	11,259,705.71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6,056,483.12	-241,89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74,201,521.89	-139,846,393.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76,921,464.29	-98,387,472.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16,748,067.62	96,023,206.61

其他	-25,003,657.2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01,389.01	-39,618,165.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4,331,287.27	118,708,501.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708,501.96	99,439,036.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5,622,785.31	19,269,465.29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6,5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500,000.00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99,266.8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700,733.20	-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13,030,793.90	-
流动资产	9,459,296.53	-
非流动资产	9,862,581.69	-
流动负债	6,291,084.32	-
非流动负债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	-
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	-	-
-------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	714,331,287.27	118,708,501.96
中：库存现金	864,751.25	447,963.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3,466,536.02	118,260,537.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现金等价物	-	-
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4,331,287.27	118,708,501.96

(4) 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 额
期末货币资金	778,906,261.55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64,574,974.28
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4,331,287.27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708,501.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	595,622,785.31

42、分部报告

(1) 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本期或期末	防水材生产 销售分部	防水工程 施工分部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276,076,361.69	413,734,502.46	-708,150,696.19	1,981,660,167.9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567,925,665.50	413,734,502.46	-	1,981,660,167.96
其中：分部间交易收入	708,150,696.19	-	-708,150,696.19	-
营业费用	2,147,556,345.61	423,071,664.96	-704,478,660.69	1,866,149,349.88
营业利润/(亏损)	128,520,016.08	-9,337,162.50	-3,672,035.50	115,510,818.08
资产总额	2,661,573,462.56	387,775,671.85	-851,736,661.95	2,197,612,472.46
负债总额	1,331,122,845.33	248,702,229.50	-414,796,835.71	1,165,028,239.12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112,719,590.93	2,356,112.91	-	115,075,703.84
折旧和摊销费用	21,058,136.48	2,181,578.87	-	23,239,715.35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资产减值损失	8,852,247.63	4,713,819.48	3,641,568.96	17,207,636.07

上期或期初	防水材生产 销售分部	防水工程 施工分部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731,791,928.89	176,298,653.04	-78,784,664.90	829,305,917.03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731,791,928.89	97,513,988.14	-	829,305,917.03
其中: 分部间交易收入	-	78,784,664.90	-78,784,664.90	-
营业费用	653,352,612.01	174,652,007.23	-80,078,745.33	747,925,873.91
营业利润/(亏损)	78,439,316.88	1,646,645.81	1,294,080.43	81,380,043.12
资产总额	994,090,120.12	250,929,508.91	-233,583,588.15	1,011,436,040.88
负债总额	534,773,017.51	100,882,858.22	-116,848,725.41	518,807,150.32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78,437,723.40	4,261,664.27	-	82,699,387.67
折旧和摊销费用	10,660,485.85	1,668,960.97	-	12,329,446.82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资产减值损失	5,480,612.66	627,500.36	-776,328.29	5,331,784.73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控制人为李卫国，其在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持有本公司 41.70% 的股份，在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直接持有本公司 38.42% 的股份。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企业 类型	注册地	法人 代表	业务性 质	注册资本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组织机构代 码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 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上海市 金山区	何绍军	防水材 料生产 销售	16,000 万元	93.97	93.97	66242503-2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岳阳市	杨浩成	防水材料生产销售	6,000 万元	100.00	100.00	68740237-1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	李卫国	防水工程施工	5,000 万元	100.00	100.00	10256451X
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锦州市	刘斌	防水材料的生产销售	5,000 万元	100.00	100.00	55816105-7
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杨浩成	生产工厂筹建	5,000 万元	100.00	100.00	56081686-8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杨焕文	防水材料的生产销售	3,000 万元	100.00	100.00	21657560-4
四川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向锦明	防水工程施工	2,000 万元	100.00	100.00	68901657-0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	许利民	防水材料检测	10 万元	100.00	100.00	78171437-1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许利民	非公开发行前持股 10.47%、非公开发行后持股 9.65% 的股东	-
向锦明	本公司董事	-
王锐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配偶	-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卫国	本公司	3,300 万元	2010 年 5 月 13 日	于授信函载明的最终还款日起满两年之日截止	否
本公司、李卫国、王锐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2,00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0 日	保证期间至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本公司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000 万元	2010 年 6 月 28 日	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债务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	否

本公司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000 万元	2010 年 5 月 11 日	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中最后到期的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本公司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000 万元	2010 年 11 月 30 日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本公司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00 万元	2010 年 8 月 13 日	从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000 万元	2010 年 3 月 25 日	自合同生效起至全部主合同中最后到期的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两年	否
李卫国、许利民、钟佳富	本公司	60,000 万元	2010 年 3 月 23 日 2010 年 6 月 13 日	依照主合同而确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李卫国	本公司	20,00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8 日	从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李卫国、向锦明	本公司	4,500 万元	2010 年 5 月 21 日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日另加两年	否
李卫国	本公司	5,000 万元	2010 年 9 月 28 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合计		127,800 万元			

(2)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9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9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关联方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数	经过董事会批准	19.00	19.00
金额(万元)		536.44	274.58

说明：上期人数为报告期末在职高管人数、金额为报告期内任职高管的报酬合计数。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公司本期无应收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七、或有事项

1、本公司本期为上海技术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宁支行签定《基本额度

授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务额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整，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8,000 万元整。

2、本公司本期为上海技术公司与招商银行上海延西支行签定的《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债务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4,500 万元整。

3、本公司本期为上海技术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的借款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4,900 万元整。

4、本公司本期为上海技术公司向上海市农村商业银行金山支行的借款 3,000 万元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借款 2,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本公司本期以顺义区顺平路南侧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做为抵押取得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支行借款。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土地账面价值为 1,105,674.21 元，其地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5,290,489.00 元，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35,600 万元整。

6、本公司本期以“东方雨虹”等四项商标权和“一种自粘防水卷材”等五项专利权做为质押物，取得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的借款，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整。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3,480,000 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471,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51,410,500.00 元。根据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总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	流动资金

锦州市开发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防水卷材及 4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253,942,900.00	207,378,100.00	46,564,800.00
惠州市大亚湾工业开发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防水卷材及 2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	197,467,600.00	161,635,200.00	35,832,400.00
合 计	451,410,500.00	369,013,300.00	82,397,200.00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45,141.05 万元,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 万元,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45,141.05 万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 不送股, 并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2.50 元 (含税)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经本公司 2011 年 3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

A、本公司将“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防水卷材及 4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中的“一条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防水卷材生产线”实施地点改为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工业园区, 涉及变更募集资金 8,000 万元, 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7.72%, 由昆明风行公司实施。

B、本公司将“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改性沥青卷材及年产 2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中的“一条年产 1,000 万平方米改性沥青卷材生产线”实施地点改为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工业园, 涉及变更募集资金 5,000 万元, 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1.08%, 由岳阳技术公司实施。

该事项已经本公司 2011 年 4 月 1 日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2) 经本公司 2011 年 3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将对昆

明风行公司和岳阳技术公司分别增资 8,000 万元和 5,000 万元。增资后，岳阳技术公司的注册资本将为 1.1 亿元，昆明风行公司的注册资本将为 1.1 亿元。

该事项已经本公司 2011 年 4 月 1 日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3) 2011 年 3 月 18 日，向锦明先生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 200 万股（均为高管锁定股）、何绍军先生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 100 万股（高管锁定股 951,025 股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8,975 股）共同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为本公司向质权人申请 1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上述质押登记已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质押期限从 2011 年 3 月 18 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解除质押日止。

截至 2011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内，本公司取得了昆明风行公司 100% 股权，合并成本为现金 26,500,000.00 元，购买日确定为 2010 年 9 月 30 日。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账面价值如下：

项 目	购买日帐面价值
流动资产	9,459,296.53
非流动资产	9,862,581.69
流动负债	6,291,084.32
非流动负债	-
购买取得净资产	13,030,793.90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
扣除少数股东权益后净资产	13,030,793.90
合并成本	26,500,000.00

购买产生的商誉

13,469,206.10

2、其他

本公司本期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81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48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5.00元，扣除发行费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51,410,500.00元。

本公司股东李卫国先生将全部股份65,995,926股质押给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支行，为公司向质权人申请6亿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质押登记已于2010年6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质押期限从2010年6月25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解除质押日止。

本公司股东许利民先生与质权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定《质押合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6,571,262股中的12,000,000股质押给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为本公司向质权人申请2亿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上述质押登记已于2010年12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质押期限从2010年12月27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解除质押日止。

本公司股东李兴国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560,400股中的1,000,000股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并由本公司股东李卫国先生和向锦明先生提供担保，取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授信额度为4,500万元。上述质押登记已于2010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质押期限从质押登记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解除质押日止。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105,537.05	13.1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0,214,996.31	85.41	19,055,504.19	5.95
其中：账龄组合	320,214,996.31	85.41	19,055,504.19	5.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03,881.74	1.49	-	-
合 计	374,924,415.10	100.00	19,055,504.19	5.08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0,863,492.85	100.00	10,558,083.90	5.84
其中：账龄组合	180,863,492.85	100.00	10,558,083.90	5.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180,863,492.85	100.00	10,558,083.90	5.84

说明：

A、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00,688,702.89	93.90	15,034,435.14	157,461,827.39	87.06	7,873,091.37
1 至 2 年	10,693,183.51	3.34	1,069,318.35	21,677,535.54	11.99	2,167,753.55
2 至 3 年	7,324,021.29	2.29	2,197,206.39	1,724,129.92	0.95	517,238.98
3 至 4 年	1,509,088.62	0.47	754,544.31	-	-	-
合 计	320,214,996.31	100.00	19,055,504.19	180,863,492.85	100.00	10,558,083.90

B、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30,262,458.30	-	-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8,843,078.75	-	-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合 计	49,105,537.05	-	-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4,835,308.32	-	-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03,345.96	-	-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165,227.46	-	-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合 计	5,603,881.74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共计 8,851.74 元，为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销货款。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262,458.30	一年以内	8.07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60,851.76	一年以内	6.07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8,843,078.75	一年以内	5.03
天津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代理商）	非关联方	17,045,733.53	一年以内	4.55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65,244.27	一年以内	3.46
合 计		101,877,366.61		27.18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262,458.30	8.07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8,843,078.75	5.03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4,835,308.32	1.29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603,345.96	0.16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65,227.46	0.04

合 计	54,709,418.79	14.59
-----	---------------	-------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050,484.03	60.81	1,910,639.71	8.66
其中：账龄组合	22,050,484.03	60.81	1,910,639.71	8.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209,622.41	39.19	-	-
合 计	36,260,106.44	100.00	1,910,639.71	5.27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50,047.05	100.00	1,625,052.11	10.87
其中：账龄组合	14,950,047.05	100.00	1,625,052.11	10.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14,950,047.05	100.00	1,625,052.11	10.87

说明：

A、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9,240,733.00	87.26	962,036.65	11,969,169.84	80.06	598,458.49
1 至 2 年	1,445,866.27	6.56	144,586.63	1,235,016.21	8.26	123,501.62
2 至 3 年	677,504.76	3.07	203,251.43	816,760.00	5.46	245,028.00
3 至 4 年	39,430.00	0.18	19,715.00	400,350.00	2.68	200,175.00
4 至 5 年	329,500.00	1.49	263,600.00	354,310.00	2.37	283,448.00

5 年以上	317,450.00	1.44	317,450.00	174,441.00	1.17	174,441.00
合 计	22,050,484.03	100.00	1,910,639.71	14,950,047.05	100.00	1,625,052.11

B、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7,420,456.65	-	-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647,059.36	-	-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833,498.19	-	-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四川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277,516.52	-	-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27,781.69	-	-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3,310.00	-	-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合 计	14,209,622.41	-	-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共计 385,509.37 元，为长期挂账无法收回的往来款。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420,456.65	20.46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4,647,059.36	12.82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1,833,498.19	5.06
四川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77,516.52	0.77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7,781.69	0.08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310.00	0.01
合 计	-	14,209,622.41	39.20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本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①对子公司投资											
上海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55,350,000.00	155,350,000.00	-	155,350,000.00	93.97	93.97	-	-	-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	5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
锦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
惠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
昆明风行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850,000.00	-	49,850,000.00	49,850,000.00	100.00	100.00	-	-	-	-
岳阳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0	45,000,000.00	-	45,000,000.00	75.00	75.00	-	-	-	-
四川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	2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97,194.20	2,805.80	100,000.00	100.00	100.00	-	-	-	-
②对联营企业投资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000.00	6,306,553.05	-5,498,402.40	808,150.65	40.00	40.00	-	-	-	-
③对其他企业投资											
合计			276,753,747.25	144,354,403.40	421,108,150.65				-	-	-

说明：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本期增减变动为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90,975,717.06	555,640,990.16
其他业务收入	86,589,156.47	15,365,040.86
营业成本	1,249,122,367.19	381,048,996.41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卷材销售	745,833,480.03	558,920,772.36	375,189,023.70	249,494,679.11
涂料销售	745,142,237.03	604,658,277.05	180,451,966.46	116,508,095.55
合 计	1,490,975,717.06	1,163,579,049.41	555,640,990.16	366,002,774.66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京沪高速铁路客运专线	164,389,278.45	10.42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108,324,670.26	6.87
京石铁路客运专线	78,456,726.27	4.97
京广铁路客运专线	45,704,820.51	2.90
哈大铁路客运专线	37,280,497.41	2.36
合 计	434,155,992.90	27.52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98,402.40	-1,693,446.95
合 计	-5,498,402.40	-1,693,446.95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5,498,402.40	-1,693,446.95	被投资单位亏损加大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735,872.50	58,199,717.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9,177,369.00	3,387,379.06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416,733.37	7,087,988.28
无形资产摊销	193,487.27	165,161.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06,819.08	1,221,041.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9,496.84	-80,110.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343,830.82	8,766,462.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98,402.40	1,693,446.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0,466.64	-670,237.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791,580.39	-87,311,475.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268,163.62	-52,189,678.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4,917,652.65	51,571,804.57
其他	-22,321,92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47,524.04	-8,158,500.3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9,504,999.00	52,845,499.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845,499.44	43,444,902.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6,659,499.56	9,400,597.24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29,736.0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政府补助	6,236,426.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0,376.1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336,314.5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93,861.2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42,453.3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45,639.3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396,814.00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6	0.66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1	0.63	-

其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代码	报告期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103,840,020.63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4,396,814.00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99,443,206.6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0	481,587,953.88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i	451,410,500.00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23,742,000.00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8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Ek	5,129,300.00
其他净资产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k	-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E1	1,018,225,774.5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E2=E0+P1/2+Ei*Mi/M0-Ej*Mj/M0+Ek*Mk/M0$	517,679,964.2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1=P1/E2$	2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2=P2/E2$	19.21%

3、本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778,906,261.55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391.33%，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现金及收到销售商品的现金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7,568,031.21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859.27%，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以票据结算的销售业务增加所致。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537,309,004.25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80.25%，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业务扩展较快，收入增加，相应增加的应收款项所致。

(4)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135,549,133.18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68.41%，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随生产量增加以及为储备原材料而支付的采购款增加所致。

(5) 存货期末余额 412,338,301.81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76.16%，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经营规模扩大以及基于原材料储备战略而相应增加原材料储备及本公司新增的尚未办理结算工程项目所致。

(6)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16,055,654.53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729.84%，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防水卷材及 4 万吨防水涂料项目开工建设所致。

(7)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24,644,587.82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34.33%，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新增岳阳、昆明、锦州的土地使用权所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 9,826,625.31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160.64%，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应收款项形成暂时性差异增加而相应增加的递延所

得税资产所致。

(9)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814,500,000.00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178.46%，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因经营规模扩大而相应增加的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10)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61,009,000.00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36.11%，主要是由于本公司本期原材料采购增加使用票据结算所致。

(1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58,437,406.12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47.32%，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随生产量增加以及储备原材料增加而相应增加的应付材料款所致。

(12)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 133,475,734.99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74.42%，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子公司本期已收取工程价款但尚未办理工程结算的工程施工款增加所致。

(13)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6,260,204.69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93.16%，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人员增加及提高工资标准所致。

(14)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53,202,984.88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38.44%，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应交未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15)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36,443,448.97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78.04%，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因经营规模扩大而增加的押金及保证金所致。

(16) 股本期末余额 171,760,000.00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117.03%，原因见本附注五、25。

(17) 资本公积期末余额 579,019,360.77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169.19%，原因见本附注五、26。

(18) 盈余公积期末余额 24,432,928.57 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36.05%，原因是本公司根据本期净利润按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9)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 1,981,660,167.96 元，较上期增加 138.95%，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防水材料销售规模大幅增长，尤其是京沪高速铁路等高速铁路项目开工建设所带来的销售收入快速增长所致。

(20) 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 1,411,253,034.55 元，较上期增加 165.16%，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的营业成本，同时原材料涨价而造成本公司营业成本的上升幅度超过了营业收入所致。

(21)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 14,993,055.39 元，较上期增加 124.62%，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随营业收入增长而相应增加的税金所致。

(22)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 205,600,480.37 元，较上期增加 94.07%，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随销售收入增加而相应增加的运费、差旅费、广告费、销售人员工资等费用所致。

(23)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 186,868,443.09 元，较上期增加 116.07%，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随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各项管理费用均有所增加所致。

(24)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 30,226,700.41 元，较上期增加 168.45%，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因经营规模扩大增加的流动资金贷款相应增加的利息支出所致。

(25)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 17,207,636.07 元，较上期增加 222.74%，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应收款项增长幅度大于上期所致。

(26)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 1,295,439.66 元，较上期增加 240.55%，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本期公益性捐赠金额及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1 日批准。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董事长李卫国先生签名的 2010 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李卫国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三日